

inspur 浪潮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INSPU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 596)

2020

ANNUAL REPORT
年度報告



執行董事

王興山先生
李文光先生*
張玉新先生
靳小州先生

* 李文光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辭任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董海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烈初先生
張瑞君女士
丁香乾先生

公司秘書

陳穎女士
鄒波先生

監察主任

董海龍先生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主要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法律顧問

香港：
麥家榮律師行
香港中環
干諾道中 111 號
永安中心 901-905 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九龍灣
宏光道 1 號
億京中心
A 座 30 樓 B&C 室

網站

www.inspur.com.hk

主板股份代號

596

本人謹代表浪潮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

財務摘要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整體營業額為2,556,75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897,694,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11.8%。本年度股東應佔虧損約為157,04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溢利約為203,059,000港元)，本期淨利潤大幅度下降，主要受以下四方面的影響：(一)、因雲服務業務處於市場拓展期，雲產品研發投入高，本期錄得分部虧損約168,546,000港元；(二)、面對突如其來的疫情，公司與受影響的客戶共同攜手努力，共同分攤交付與實施成本的增加，管理軟件業務本期分部業務利潤約3,695,000港元，同比下降98.6%；(三)、聯營公司青島樂金受市場環境的影響，本期投資收益大幅度減少43.6%，其已在2021年3月正式停止運營，本期已計提長期投資減值損失約31,296,000港元；(四)受經濟環境和市場預期的影響，本期投資物業公允值評估損失27,877,000港元；商譽減值和使用期限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減值損失15,793,000港元。

每股基本虧損分別約為13.79港仙(二零一九年：盈利17.83港仙)，攤薄後每股虧損分別為13.79港仙(二零一九年：盈利17.59港仙)。

業務回顧及前景展望

二零二零年，公司持續加速推進向企業雲服務商轉型，發揮在雲計算、大數據、人工智能等全棧技術領先優勢和創新機制，樹立平台化思想，走平台化產品道路，以雲ERP為核心，推動有價值的增長，助力打造智慧企業。

報告期內，面對突如其來的「新冠」疫情，公司的部分業務特別是大型央企國企客戶，受到現場實施交付延期等影響，公司經營經受到一定挑戰。公司在做好疫情防控、保障員工安全的前提下，堅定推進向企業雲服務商的轉型策略，聚焦打造一流平台產品和雲服務運營。市場與營銷上加大網絡營銷，積極拓展重點市場，推廣線上實施交付，最大限度的降低疫情對公司和客戶的經營管理的影響。

報告期內，公司繼續完善產品功能模塊，加快雲服務產品選代更新，提升運營服務體系，持續加大研發投入，雲服務從產品型模式升級到平台化服務模式。面向大型集團企業發布新一代大型企業數字化平台GS Cloud 3.0，面向成長型企業發布新一代開源雲ERP浪潮inSuite。在運營管理及業務拓展上，公司加大市場營銷及渠道建設，加快推進大企業客戶數字化轉型升級，提升戰略應變和數字化實戰能力，成就智慧企業；推進成長型企業上雲，提高運營效率與業務拓展。

二零二一年是「十四五」開局之年，數字化轉型、國產化替代、平台升級換代都在加速，在這變革疊加的交匯點，本集團將以「客戶為中心」，聚焦核心產品、擴優勢、雲轉型三大業務策略，進一步加強和完善SaaS產品運營和數字化營銷，研發資源加快向雲產品轉移，大幅提升雲業務收入佔比。未來經營業績的提升，離不開股東的支持、董事會的指導和全體員工的努力，也離不開合作夥伴以及關心公司發展的各界人士的支持。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全體股東致以衷心的謝意，感謝大家一直以來對集團的鼎力支持，並對全體員工於過去一年為集團所作出的寶貴貢獻致意。

主席
王興山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中國業務，受疫情和激烈的市場競爭影響，報告期內，本集團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1.8%，毛利較去年同期減少27.5%。

(1) 營業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為2,556,75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897,694,000港元)，較去年減少11.8%，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以人民幣計值的中國業務，按人民幣計算的減少率為11%。其中來自雲服務收入為506,33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87,91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0.5%(按人民幣計算的增長率為31.7%)，年內雲服務業務收入佔本集團營業總額的比重為19.8%，成為收入新的增長動力。年內管理軟件的收入為1,617,99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969,121,000港元)，較去年減少17.8%(按人民幣計算的減少率為17.1%)。來自物聯網解決方案收入為432,42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40,663,000港元)，相比去年減少20.0%(按人民幣計算的減少率為19.3%)，來自物聯網解決方案收入減少主要因疫情影響，來自大型客戶訂單減少所致。

(2) 毛利

本報告期內，經營業務錄得毛利為749,94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034,556,000港元)，較去年減少27.5%。整體毛利率為29.3%(二零一九年：35.7%)，毛利率同比減少的主要因為因市場競爭激烈，本期管理軟件業務毛利率同比下降，導致整體毛利率減少。

(3) 行政費用、研發費用及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報告期內，行政費用為259,46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03,699,000港元)，減少14.6%，主要是面對疫情之下，本公司積極壓縮各項行政支出，提升管理效率所致。

本報告期內，研發費用為318,89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42,946,000港元)，較去年增加31.3%，主要是雲服務業務研發投入增加，本公司擴充研發人員。

本報告期內，銷售及分銷成本為440,18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69,50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6.2%，主要是為適應業務轉型，極限壓縮管理軟件業務的營銷支出，同時被雲服務業務增加的各项營銷開支有所抵銷。

(4)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和虧損

報告期內，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和虧損為169,79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65,297,000港元)，較去年增長2.7%。主要因：1)已確認來自政府的補助撥款收入77,03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6,249,000港元)較去年同比增長374.1%；2)因管理軟件收入同比減少，本報告期內軟件退稅60,05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6,077,000港元)減少9.1%；3)因存款利率同比減少，銀行利息收益10,35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5,617,000港元)較去年同比減少33.7%；4)來自投資物業租金收入62,83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6,848,000港元)，較去年同比減少6%。5)因經營環境變化，本報告期計提商譽減值和使用期限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減值約15,793,000港元；因聯營公司將停產，本報告期計提長期投資減值損失約31,29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無)。

(5) 本自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收益

本報告期內，來自聯營公司投資收益為23,74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2,092,000港元)，較去年減少43.6%，主要因受經濟環境、生產計劃等因素影響，聯營公司本期經營淨利同比大幅度下降所致。本報告期內，來自合營公司投資收益為95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28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70.9%。

(6) 除稅前溢利

報告期內，本公司錄得除稅前虧損約為149,00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溢利192,83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度減少，主要因：1)來自聯營公司的投資收益同比減少18,349,000港元；2)受疫情和經濟環境的影響，本報告期內部分行業客戶的管理軟件業務延期交付，導致管理軟件分部經營利潤為3,69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62,31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98.6%；3)雲服務業務穩定增長，但仍處於市場推廣期，虧損進一步擴大，雲服務業務分部經營虧損為168,54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130,172,000港元)較去年同比增加29.5%；4)因經營環境變化，本報告期計提商譽減值和使用期限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減值約15,7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無)；因聯營公司將停產，本報告期計提長期投資減值損失約31,29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無)。

(7) 所得稅費用

報告期內，所得稅費用為17,49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933,000港元)，主要因遞延稅項所致。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57,04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溢利203,059,000港元)，較去年大幅度減少，主要因：1)受疫情和經濟環境的影響，本報告期內部分客戶的管理軟件業務延期交付，導致管理軟件分部經營利潤為3,69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62,31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98.6%；2)雲服務業務穩定增長，但仍處於市場推廣期，虧損進一步擴大，雲服務業務分部經營虧損為168,54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130,172,000港元)；3)因經營環境變化，本報告期計提商譽減值和使用期限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減值約15,7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無)；因聯營公司將停產，本報告期計提長期投資減值損失約31,29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無)。

每股基本虧損為13.79港仙(二零一九年：盈利17.83港仙)及攤薄後每股虧損為13.79港仙(二零一九年：盈利17.59港仙)。

(9) 財務資源及流動性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1,964,09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25,920,000港元)。流動資產為2,133,441,000港元，其中主要為銀行存款和現金結餘1,033,672,000港元，主要為人民幣存款。流動負債為1,798,760,000港元，主要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流動負債的1.19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5倍)。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採購及銷售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以對沖其貨幣風險。董事相信，在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之情況下，本集團將可應付其到期的外匯負債。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為方便綜合財務報表的使用者，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以股東資金、內部產生資金及經營業績作為其經營業務的資金。

僱員資料

截止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5,728名僱員。本報告期內，經營業務項下的僱員薪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約為1,414,560,000港元。

根據本集團制訂的經管理層審查的全面的薪酬政策，根據僱員之表現、經驗釐定僱員薪酬。本集團參考公司及個別員工之表現向合資格員工授予基本薪金以外之酌情花紅及購股權。此外，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畫及醫療保障計。公司亦為管理人員和其他僱員投資繼續教育及培訓項目，以不斷提升他們的技能及知識。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約21,489,000港元被質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8,998,000港元)。

業務回顧

報告期內，本集團發揮在雲計算、大數據、人工智能等全棧技術領先優勢和創新機制，樹立平台化思想，走平台化產品道路，加快打造一流平台產品和SaaS運營，著力發展智慧企業生態圈，在鞏固高端優勢的基礎上，進一步加快向雲轉型，以浪潮雲ERP為核心，推動有價值的增長，助力打造智慧企業。

報告期內，本集團全面完成產品雲架構轉型，面向大型集團企業發佈新一代大型企業數字化平台GS Cloud 3.0，面向成長型企業發佈新一代開源雲ERP 浪潮inSuite，浪潮iGIX企業數字化能力平台的核心低代碼模型體系UBML正式開源；同時加快行業雲、細分領域雲的縱深發展，推出國內首款糧食公有雲SaaS服務平台浪潮糧企雲，在CCID年度報告中入列「SaaS領導者陣營」，在CCW年度報告中蟬聯aPaaS市場綜合競爭力第一。報告期內，本集團諮詢規劃引領，深化大客戶經營，簽約中國中鋼、雄安集團、天津港、中國重汽、廣西農墾、北京能源、上海汽車、湖南電廣、廣州市淨水公司等客戶，蟬聯CCW「用戶滿意度第一」殊榮。報告期內，聯合國際知名諮詢機構IDC，定義新一代企業級應用軟件，發佈《堅定數字化轉型之路，鑄就「未來企業」》白皮書；聯合中國企業家聯合會發佈國企數字化轉型白皮書，賦能「十四五」高質量發展。報告期內，渠道業績增長超100%，品牌和市場影響力進一步提升。

報告期間，面對突發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和疫情常態化，本集團積極踐行社會責任，捐獻10萬件醫療防疫物資，免費開放HCM Cloud、iGO Cloud、雲會計等8項雲服務，助企復工復產，打造雲端新動能。

一、雲服務業務

本集團面向不同規模的企業提供全面的雲服務，賦能浪潮夥伴和企業，提升雲時代的核心競爭力。報告期內，雲服務業務收入實現高速增長，錄得506,337,000港元，同比增長30.5%。

(1) 大型企業市場

報告期內，面向大型企業市場，本公司發佈了數字化平台GS Cloud 3.0，採用雲原生、容器等全新一代計算架構，秉承「體驗、共享、智能、開放」全新理念，以低代碼、高控制力的雙引擎平台、全新交互體驗、安全開放等5大技術特性，面向集團企業財務共享、採購共享、司庫與資金、項目與資產、企業大數據等應用場景，提供端到端全流程的雲服務，全面推動企業數字化轉型與智能化發展，打造共生、共創、共贏的新生態。

報告期內，以GS Cloud核心應用+領域SaaS服務模式，提供人力雲HCMCloud、財資雲、採購雲iGO Cloud、協同雲四大公有雲服務，打造混合雲方案，推動大型企業上雲。

報告期內，本集團基於浪潮iGIX數字化能力平台深化企業中台戰略落地，以技術、業務、數據三大中台增強企業的數字能力、業務能力和生態能力。浪潮iGIX踐行「簡、敏、智」的設計理念，採用雲原生架構，基於容器技術構建，支持資源彈性伸縮、多雲部署，其核心低代碼模型體系UBML正式開源，成為中國首個開源基金會OpenAtom的首批七個孵化項目之一，樹立了在業內的技術領先與開放的形象。根據計世資訊(CCW Research)研究報告顯示，浪潮iGIX平台憑藉其全面雲原生、低代碼快開和開源開放等優勢，連續兩年保持國內aPaaS市場綜合競爭力第一的地位。浪潮iGIX平台不僅是浪潮雲ERP的基礎支撐平台，也可以作為企業信息中心、合作夥伴、獨立軟件開發商(ISV)進行二次開發或創建獨立完整應用系統的技術生態支撐平台，旨在打造一個完整的企業應用生態系統，助力打造智慧企業「平台+生態」。

報告期內，本公司圍繞客戶成功，持續優化選代HCM Cloud產品，改善用戶體驗。報告期內，簽約中國國際工程、葛洲壩集團、中國能源、中建二局、先聲藥業、東方園林、中天控股、重慶建工、廣州港、天津港、華夏銀行、浙江廣電等大中型企業。IDC及CCID中國HCM軟件市場研究報告顯示，浪潮HCMCloud位列中國人力資源管理軟件SaaS市場TOP3，大型企業市場第一位。同時，憑藉其在市場知名度、市場使用率、品牌推薦度、用戶滿意度等方面的優異表現，斬獲「2020中國人力資源科技創新大獎」。

報告期內，本公司依託於銀行客戶渠道，深耕全國企業管理市場，並梳理不同體量企業的管理訴求來做行業客戶畫像。財資管理雲方面，本公司總結企業常見結算需求為導向，從而在工商銀行財資管理雲精華版的基礎上進一步推出了多銀行結算包，為與工商銀行的戰略合作打開了上量營銷新思路。其中，工行財資管理雲新增簽約江蘇怡康控股集團、湖北祥雲集團、河南許繼電氣、河北石鋼等企業。本公司與民生銀行的合作深度和廣度也持續推進，除跨行現金管理SaaS服務之外，計劃引入網報費控等產品到合作範圍內。新增簽約南寧啟迪、河南泰宏企業、成都天馬、浙江陶特、廣西咕咕狗等企業。總體來看，新增客戶群體覆蓋地域不斷擴展，實現了從單省交付至多省交付，交付項目能力也不斷提升。

報告期內，本公司採購雲(iGo Cloud)以企業採購需求為中心，提供商機匯、電子招標、現貨採購、金融等服務，不斷整合核心企業採購需求，強化管控、高效協同。建立化工行業交易市場，依託核心企業採購及供應鏈資源，面向社會共享採購成果，提供採購服務，創新發展「平台+生態」的業務模式，推進商業模式變革，打造國內領先的商業生態交易網絡。報告期內，簽約水發集團、渤海化工、雲南黃金、重慶機電、日照水務等企業。

報告期內，本公司進一步升級協同雲。以提高協同效率為目標，深挖組織協同場景，打造跨組織協同架構，建立提升組織內、組織間端到端的協同能力，實現PC、WEB、移動多端一體協同平台；打通微信小程序，集成更多的三方應用，豐富應用生態，為用戶提供多層次、多維度的協作工具。報告期內，東方電氣集團利用雲+打造跨組織協同能力，深度連接客戶、供應商、外協人員，樹立大型央企數字協同平台應用樣板。同時，新簽約中國鐵塔、雄安集團、天津港等客戶。

(2) 成長型企業市場

報告期內，面向成長型企業，本集團抓住新基建和工業互聯網的契機，通過開源雲ERP產品inSuite搭平台、建生態，聯合銷售、交付、諮詢等合作夥伴，新簽格德格瑞、科慧科技、樂道智能等行業頭部企業，幫助成長型企業實現財務、業務流程一體化、智能化，加速企業雲上的管理變革。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最新發佈新產品inSuite V1.0，採用先進的雲原生架構，聚焦數據驅動的業務能力，圍繞方案、應用、實施、接口、開發、服務共六大類業務場景提供SaaS訂閱和在線服務，致力打造成成長型企業雲社區，加強內外部連接，打通企業上下游，重構企業數字化能力。雲原生的產品架構、低代碼的開發平台、場景化的應用體驗、更開放的生態模式，讓inSuite能夠快速響應業務需求，受到業界和渠道夥伴的認可，榮膺「用戶推薦品牌」、「中國雲ERP年度產品創新獎」、「中國低代碼平台明星產品」等獎項，目前已在得高家居、艾津農業、微圖新視、歐文萊陶瓷等企業成功應用。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本公司面向成長型企業人力資源管理市場，推出全新人力資源SaaS產品—HCM Cloud SE，旨在打造真正適合成長型企業的HR SaaS產品；支持基於區塊鏈智能合約電子合同管理，內置大數據分析引擎，融合多項AI技術，滿足企業智能化人力資源管理的需求。

(3) 小微企業市場

報告期內，就小微企業市場而言，本公司完成了掌上易雲APP、浪潮雲會計行業專版和進銷存門店版的發佈，上線稅務風險檢測、批量報稅、銀行自動對賬等增值工具，並與多家銀行合作，為小微企業提供一站式智能票財稅金融服務解決方案。報告期內，浪潮易雲獲得銀行、夥伴及社會的認可，獲「2019年度中小企業財務SaaS雲服務值得信賴產品」等多項大獎。

二、管理軟件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管理軟件業務覆蓋行業和客戶群得到進一步擴展。本公司充分利用在財務共享、智能製造、企業大數據、網絡運營支撐系統(OSS)等領域的產品優勢及區塊鏈、人工智能等方面的技術優勢，持續推動大型企業集團客戶在數字化轉型和管理上創新，本集團錄得收入1,617,991,000港元，同比下降17.8%。

本集團緊抓國內財務共享熱點，提升產品智能化和用戶體驗。通過業務驅動財務轉型，打通業財資稅檔全面財務管理內容；基於中台思想，打通數據供應鏈，支撐以用戶為中心的持續規模化創新；重塑客戶、員工、生態、物聯體驗，為企業提供端到端全業務共享化運營；實現智能化的發票採集、一點開票、一點算稅、多維分析、風險控制和靈活的籌劃能力，滿足不同行業企業對發票管理、稅務核算以及稅務風控的信息化建設目標；圍繞司庫管理業務，持續夯實籌融資管理、供應鏈金融業務支撐，境外資金取得突破，工銀租賃全球資金池成功上線；新增20家區域性銀行直聯，直聯銀行(總行)累計超100家；融合數據、場景與AI，運用智能預測、語音交互、人臉識別、OCR、RPA、批處理等技術，提供包含共享報帳、財務核算、資金管理、稅務管理、報表管理等多領域應用，為企業提供多場景、全方位智能財務服務。報告期內，財務共享新簽深圳水務、法士特、特來電、百果園等企業。

報告期內，本集團緊抓國內國資改革熱點，並結合多年在國資國企的信息化建設經驗，在業內首提「投融建管退」管理理念，即通過對企業從投資、融資、工程建設、資產管理到投資退出的全業務閉環管理，助力國資國企實現上下端一張網、政委企一盤棋、前中後一條鏈、監管控一朵雲。報告期內，新簽天津港、南水北調山東幹線、淮南礦業、北京外服等企業，並榮獲「用戶推薦品牌」榮譽稱號。

報告期內，本集團打造一站式企業大數據平台，提供採、存、管、算、用為一體的靈活工具。構建數據中台，實現一切業務數據化、一切數據資產化，打造全域級的數據資產中心，沉澱通用領域、行業特色模型，為管理者提供決策支持，將企業管理創新落到實處。支持國資監管應用場景，實現對中央、省、市各級國資委和委管企業的實時在線監管，建立起橫向到邊、縱向到底的實時動態監管體系，為國資監管「一盤棋」的大格局提供重要保障。報告期內，新簽天津能源、天津港、西山煤電、雲南國資委、東營財政局、安徽淮海實業、漢江國投、上海建科、陽光保險等450餘家合作企業。由浪潮牽頭組建的智能企業應用推進組被評為「優秀推進組」。

報告期內，浪潮天元抓住電信運營商 5G 加速建設的發展契機，立足運營商 O 域，全面向中台化、智能化演進，打造了面向雲+網的雲睿智慧運營支撐平台。平台已具備網絡規劃、建設、運維、優化等全生命週期的網絡運營支撐能力，依託蘇研院、雲南移動、吉林移動、重慶移動、天津移動、河北移動等多個項目，強化 AI 服務平台、數據中台、Paas 等統一技術平台能力，形成公共技術底座，形成了一體化技術體系。在鐵塔集團、中移物聯網等落地的業財融合，打通了傳統財務和新興業務的壁壘，為產品發展打開了新的方向，集客中台在雲南的落地意味著提供全產品「交付+運維+服務」一體化支撐能力的產品的實現。智慧城市等項目的落地，標識著依託 O 域積累向 B 域和 M 域等垂直深入和行業水平拓展前進了一大步。

三、物聯網解決方案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物聯網解決方案業務主要覆蓋糧食行業和通信行業，實現收入 432,422,000 港元，同比降低 20.0%。

面向糧食及農業行業，本集團通過整合本集團控股的中華糧網資源，優化產品線，開拓佈局智慧農業等市場，向各級糧食和物資儲備主管部門和大、中、小、微不同規模的涉糧企業、儲備倉庫提供智慧糧食和智能儲備整體解決方案。報告期內本集團獲得中國信息協會頒發的「2020 年度糧食數字化技術研發和技術應用雙十強」獎項；鄭州華糧科技通過了河南科技廳批復，成立了河南省糧食倉儲智能化工程研究中心；與北大荒聯合成立北大荒浪潮信息有限公司，共同發力農業互聯網。報告期內中標中儲棉智能化棉庫建設項目、江西省九江、上饒、吉安、浙江湖州、江西南昌等地市糧庫智能化升級改造項目、廣東佛山順德糧食產業園智能化項目、江西新餘現代糧食產業園信息化項目、重慶市糧食流通管理信息平台及糧庫信息化項目等。

報告期內，浪潮天元抓住數字經濟發展和行業數字化轉型契機，基於大數據、物聯網、人工智能等技術，打造了集智能開發、應用體驗、生態賦能於一體的雲聯行業物聯網中台，積極探索垂直行業的需求及應用場景。實現設備聯網打造數字孿生工廠，助力企業數字化轉型；搭建全域感知網絡，疊加設備監控、運維、養護和分析等綜合管理，促進智慧黨建、農業三資管理、智慧社區、智慧園區等的數字化轉型；構建適用於中小企業、行業客戶及邊緣業務場景的統一開放的 5G 視頻使能平台，實現雲、邊、端創新一體化，滿足用戶天地空安防、全景直播、視頻智能分析多樣化應用需求；打造數字化科技館，創新雲 SaaS、SI/SA 等合作模式，實現大數據業務創新發展。

商業規劃

二零二一年是「十四五」開局之年，數字化轉型、國產化替代、平台升級換代都在加速，在這變革疊加的交匯點，本集團將以客戶為中心，聚焦強產品、擴優勢、雲轉型三大業務策略，進一步加強和完善SaaS產品運營和數字化營銷，研發資源加快向雲產品轉移，大幅提升雲業務收入佔比。於未來，依託母公司浪潮集團具有IaaS-PaaS-SaaS全覆蓋的產業佈局以及浪潮品牌影響力，不斷打造新技術、新應用、新模式，用一流的產品和服務，推動企業數字化、智能化轉型，為客戶和夥伴創造價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

王興山先生，56歲，董事會主席、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泰山學者，財政部管理會計諮詢專家，北亞管理會計領袖智庫成員。王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計算數學專業，擁有碩士學位。王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代初作為訪問學者赴日本生產性本部研究企業管理與軟件工程。王先生曾服務於浪潮集團若干部門。王先生於中國IT行業(特別是軟件與IT服務行業)的運營和管理有著超過30年的經驗，始終致力於ERP技術創新與管理創新，帶領公司向國內領先的雲服務商轉型。因其卓越成就，曾獲得「中國軟件產業十大領軍人物」、「中國管理學院獎」、「山東省突出貢獻的中青年專家」等多項殊榮，多項成果獲國家或省專項獎勵。

靳小州先生，59歲，獲北京大學空間物理學學士學位，中科院電子所電機工學碩士，以及波士頓大學電機、電腦及系統工程碩士學位。靳先生現為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浪潮世科服務有限公司(Inspur Worldwide Services Ltd.)(「浪潮世科」)總經理，分管公司全球外包等服務。靳先生亦曾先後在Nets Inc., Fidelity Investment(富達基金)，Thomson Financial Services(湯姆森一路透集團金融服務公司)和ONEWORLD Software Solutions擔任架構師、研發總監、主任架構師及技術總監等職務。於2000年，靳先生創立美國DoubleBridge Technologies Inc.，為其擔任合夥創始人及運營副總裁，彼亦擔任北京道達技術有限公司總裁及DoubleBridge(香港)董事總經理。靳先生有30年的I.T.行業從業經驗，主管風險投資、設計規劃、管理開發方面的工作。

張玉新先生，45歲，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張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東北大學(Northeastern University)，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張先生於二零一三年畢業於山東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曾任職為浪潮集團有限公司會計部經理、愛立信浪潮無線技術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浪潮通用軟件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及本集團副總裁。張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起獲委任為浪潮國際執行董事。

董海龍先生，43歲，非執行董事，董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西南交通大學，持有電訊工程學士學位。董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公司。

黃烈初先生，62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一九八一年修畢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學士學位，主修經濟及商務，並於一九八七年修畢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曾於多家香港及中國資本的上市金融公司出任高層行政人員，於銀行業務、投資、企業融資及證券交易等方面擁有逾三十年經驗。

張瑞君女士，59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2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持有管理學博士學位。張女士現為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財務學教授及博士生導師，並參與研究IT與管理融合的企業集團管控策略、企業集團財務管理及財務資源、及企業風險管理。近年來，張女士已於中國多份學術期刊發表論文，如《管理世界》、《會計研究》、《中國軟科學》、《財務與會計》及《經濟理論與經濟管理》。

丁香乾先生，59歲，獨立非執行董事，目前為中國海洋大學教授及博士生導師。丁先生過往曾擔任中國海洋大學CAD與多媒體研究中心及信息工程中心的主任、青島市物聯網協會學術委員會會長、青島市製造業信息化專家組組長、青島市發改委、青島市科技局、青島市經信委信息化專家。丁先生主要專注於軟件工程及人工智能等領域的研究。丁先生亦在企業信息化服務及現代服務領域擁有豐富的經驗。同時，丁先生亦為科技部「十二五」科技支撐計畫現代服務業領域總體專家組專家及科技部「十二五」製造業信息化科技工程總體專家組專家。彼主持及參與了逾50個國家及省級講座及大型企業集團逾30個信息化建設專案並獲授9個省級科技獎及取得21個國家專利權。丁先生亦出版有關多個領域的學術論文60餘篇及信息化方面專著3部。

高級管理層

李文光先生，52歲，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擁有逾二十六年的IT行業業務管理經驗。彼於一九九三年取得荷蘭恩荷芬理工大學(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in Eindhoven)電機工程碩士學位。李先生在歐洲、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澳洲、菲律賓及馬來西亞的AT&T Network Systems International及朗訊科技(Lucent Technologies)擔任技術、營銷與業務發展及業務管理職位約九年。李先生任職朗訊科技期間，於一九九七年獲上述該公司全額資助修讀歐洲工商管理學院(INSEAD)的全日制工商管理碩士課程。李先生後來加入甲骨文公司(Oracle Corporation)擔任亞太區企業客戶部客戶總監。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浪潮，身兼投資者、共同創辦人及營運總監，翌年晉升為本集團外包業務初創企業的總裁兼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浪潮國際執行董事，浪潮國際總裁兼首席運營官，以及浪潮通用軟件有限公司(浪潮國際的附屬公司)總裁兼首席運營官。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辭任浪潮國際執行董事。

陳穎女士，50歲，本公司秘書。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會員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陳女士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

鄒波先生，42歲，授權代表及聯席公司秘書。鄒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畢業於華中科技大學，持有管理學和法學學士學位。鄒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有效管理及提升股東價值與投資者信心十分重要。

本公司已積極透過有效的內部監控，加強企業管治常規，增加透明度及維持對股東的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用及盡力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的原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期間一直遵守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除外：守則條文第 A.6.7 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的瞭解。部分董事因公務無法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本公司未來將適當安排會議時間。

董事會

（一）董事會職責

董事會是本公司企業管治的核心，其主要職責如下：

- (1) 召集股東大會、向股東大會報告及執行股東會決議；
- (2) 審閱及批准本公司重大項目，例如投資與收購，發行及回購本公司股票，等等；
- (3)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本報告內的披露；
- (4) 審閱及批准、購股權計劃及其他激勵計劃；
- (5) 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6) 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以及發行公司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的方案；
- (7) 決定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設置，聘任或者解聘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主任委員（召集人）。

董事會將繼續加強執行有利於本公司業務操守及發展的企業管治標準及常規，並定期檢討該等標準及常規，以確保本公司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以及參照標準的最新發展。

(二) 董事會組成

目前，董事會由七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王興山先生(董事會主席)

張玉新先生*

靳小州先生

李文光先生*

* 李文光先生於2020年12月8日辭任執行董事，張玉新先生於2020年12月8日被委任為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董海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烈初先生

張瑞君女士

丁香乾先生

董事會成員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董事會以如此均衡之架構組成，目的在確保整個董事會擁有穩固之獨立性。各董事履歷載於年報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內，當中載列各董事之多樣化技能、專業知識、經驗及資格。

於本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超過三分之一。本公司已接獲該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已評估彼等之獨立性，並確認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上市規則所界定之獨立人士。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每名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至少每三年在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所有退任董事可於其退任當年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接受重選。本公司三名董事：張玉新先生、董海龍先生及張瑞君女士將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並接受重選。

(三) 董事會會議／股東大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共召開了五次董事會會議及兩次股東大會，有關董事之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情況／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大會
王興山	5/5	0/2
李文光	4/4	0/2
靳小州	5/5	0/2
董海龍	5/5	2/2
黃烈初	5/5	2/2
張瑞君	5/5	0/2
丁香乾	5/5	0/2
張玉新	1/1	NA

本公司按照上市規則與公司章程規定已給予董事足夠時間發出的董事會會議通告。董事會會議的議程亦提前諮詢各董事的意見。會議議程及其他適當、完整及可靠之數據於會議三天前發送至各董事，每位董事均知悉其須分配充足時間處理本公司事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召開的董事會中，董事主要處理本公司以下事務，包括：制定公司整體發展戰略、審閱及批准二零一九年年報及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審閱及批准公司持續關聯交易事項和其他重大事項。董事會秘書就各董事會會議作出詳細會議記錄，以記錄有關議程，包括董事會作出之一切決定，以及董事提出之關注事項及接獲之反對意見(如有)。會議記錄由董事會秘書處保存，所有董事均有權查閱議程、檔案、會議記錄及其它有關文檔。

董事可如期取得所有相關數據，以及獲得公司秘書與高級管理層的意見及服務，以確保符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例及規例。任何董事均可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作出合理要求以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四) 董事專業發展

- (1)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獲給予全面、正式兼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確保他們完全知道本身在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下的職責。本公司全體董事均不時接收本公司向董事提供的旨在發展及更新其專業技能之書面材料，及有關本集團業務與運營的月度報告、公司重大活動及企業管治事宜發展之信息材料，以協助彼等履行其職責。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根據董事提供的記錄，董事於二零二零年內接受以下培訓：

董事	企業管治、 監管發展 相關材料	公司月度 運營報告
王興山	✓	✓
李文光	✓	✓
靳小州	✓	✓
董海龍	✓	✓
黃烈初	✓	✓
張瑞君	✓	✓
丁香乾	✓	✓
張玉新	✓	✓

- (2) 本公司要求董事在就本公司關連交易(如有)、激勵方案、內部控制等事項發表意見時，向其提供核數師、財務顧問及／或律師等相關專業人士的獨立專業意見，協助董事履行其責任。
- (3) 董事會就董事等履行其職責可能將面臨的法律行動的保險方面，與AIG Insurance Hong Kong Limited購買了《企業責任保險》合同。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設立了三個專門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以處理不同領域的公司事務。委員會成員之組成詳載於下：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黃烈初先生(主席)、張瑞君女士及丁香乾先生。

審核委員會之責任為透過審閱及監管本公司的財務匯報系統、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審計職責，當中包括：

與本公司核數師的關係

- (1)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 (2)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審核委員會應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先與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
- (3) 作為主要代表監察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
- (4)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就此規定而言，「外聘核數師」包括與負責核數的公司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的任何機構，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的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機構屬於該負責核數的公司的本土或國際業務的一部分的任何機構。審核委員會應就任何須採取行動或改善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並提出建議；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

- (5)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年度報告及帳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審核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交有關報表及報告前，應特別針對下列事項加以審閱：
 - (i) 會計政策及實務的任何更改；
 - (ii) 涉及重要判斷的地方；
 - (iii) 因核數而出現的重大調整；
 - (iv) 企業持續經營的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 (v) 是否遵守會計準則；及
 - (vi) 是否遵守有關財務申報的《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



(6) 就上述(5)項而言：

- (i) 成員應與董事會及本公司之高層管理人員聯絡及審核委員會須至少每年與本公司的核數師開會兩次；及
- (ii) 審核委員會應考慮於該等報告及帳目中所反映或需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應適當考慮任何由本公司屬下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員工、監察主任或核數師提出的事項；

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7)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以及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8)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其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討論內容應包括考慮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 (9) 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響應進行研究；
- (10) 如設有內部審核功能，須確保內部和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及須確保內部審核功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成效；
- (11)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 (12) 檢查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核數師就會計紀錄、財務帳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響應；
- (13)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於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 (14) 就本職權範圍之事宜向董事會匯報；
- (15) 檢討本公司設定的以下安排：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審核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讓本公司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行動；及
- (16) 研究其他由董事會界定的課題。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功能請參照於聯交所及公司網站上公佈的職權範圍運作模式以及功能之進一步詳情。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舉行了兩次會議，主要工作包括：

- (1) 審議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年度的財務報告與內部控制報告，並呈交董事會會議通過；
- (2) 審議二零二零年半年度的財務報告並呈交董事會會議通過。

二零二零年度審核委員會會議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情況／ 會議次數
黃烈初先生(主席)	2/2
張瑞君女士	2/2
丁香乾先生	2/2

薪酬委員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王興山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烈初先生(主席)、張瑞君女士組成。

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及功能主要包括：

- (1) 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以及參照企業目標及目的考慮及審批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如有需要，委員會將最少每年舉行一次會議；
- (2) 獲董事會轉授責任，即擬定每年擬定董事酬金方案及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3) 根據董事會不時制定的企業方針和目標，審查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4) 審查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行職責情況並對其進行年度績效考評；
- (5) 負責對公司薪酬制度執行情況進行監督；
- (6)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共舉行了一次會議。

二零二零年度薪酬委員會會議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情況／ 會議次數
王興山先生	1/1
黃烈初先生(主席)	1/1
張瑞君女士	1/1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委員會成員為一名執行董事王興山先生(主席)和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瑞君女士及黃烈初先生。

提名委員會之職能及權力主要包括：

- (1) 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委任，並於考慮本公司之提名政策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後，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確保一切提名均屬公平及具透明度；
- (2) 董事會授權提名委員會透過善用內部資源及中介機構以物色合資格之董事人選，並由本公司支付有關開支；
- (3) 董事會授權提名委員會與各准提名人選進行面試；
- (4) 董事會授權提名委員會，如認為有需要，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 (5) 提名委員會應獲供給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有關提名委員會的角色及職能的詳情，請參閱聯交所及公司網站公佈的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運作模式。

二零二零年度提名委員會會議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情況／ 會議次數
王興山先生(主席)	2/2
黃烈初先生	2/2
張瑞君女士	2/2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為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有獨立區分。現時本公司之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分別為王興山先生及李文光先生。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各方面有效地運作及釐定董事會會議議程，並考慮將其他董事提出的議題加入議程。主席亦負責確保所有董事均適當知悉在董事會會議上提出的事項。首席執行官則獲授權有效地管理本集團各方面之業務。此外，董事會設有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向董事會提供明智之獨立判斷，豐富之知識及經驗。誠如上文所述，全體審核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架構可確保本集團內部權力及授權維持充分平衡。

董事之責任

須確保每位新受聘董事對本集團之營運及業務有適當理解，以及完全知悉彼在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適用之法律規定及其他監管規定以及發行人之業務及管治政策下之職責。董事須持續提升其在法律及規管的發展、業務和市場變動及本集團之策略發展的知識，以便履行彼等之職責。

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會議上擔當活躍角色，可為制訂策略及政策作出貢獻，並就策略、政策、表現、問責、資源、重大委任及行為準則事宜作出可靠之判斷。彼等會於潛在利益衝突出現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彼等亦出任多個董事委員會之成員，監察本集團在實現議定企業目標及指針時之整體表現，並監督表現之呈報。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主板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通稱「標準守則」)，作為自身規管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始終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規定。

數據之提供及獲取

就董事會常規會議而言，議程及相關會議檔會在擬定召開會議日期前至少三天呈交全體董事。董事會文件供董事傳閱，以保證彼等於召開特別事項會議之前獲得充足資料。

管理層有責任向董事會及其附屬委員會及時提供充足之數據，以供董事會作出知情決定。倘有任何董事要求獲得除管理層自願提供之數據以外之其他數據，董事可透過不同及獨立途徑接觸高級管理層，以作出進一步諮詢(如必要)。

全體董事均有權無限制地取得董事會會議檔及有關材料。編製該等數據旨在使董事會可對提呈事項作出知情決定。



董事會及管理層之職、問責性及貢獻

董事會由本公司主席領導，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及監控本集團的業務、戰略決策及表現。董事會授予高級管理層權力及責任進行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經營。此外，董事會已成立董事會委員會並授予該等董事會委員會各項權限及責任，詳情載於其各自之職權範圍。所有董事均真誠地履行職責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之標準，於任何時候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

董事會保留本公司所有重要事項的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數據、委任董事及其他重要財務及營運事宜。

董事會向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委以各自特定的職責。該等責任包括執行董事會的決定；根據董事會所批准的管理策略及計劃指示及協調本公司之日常營運和管理；制定及監察營運及生產計劃及預算；以及監督和監察監控系統。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採納了以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為達到可持續的均衡發展，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是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任人唯賢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充分顧及客觀條件以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可為董事會帶來的裨益。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根據本公司業務發展和戰略規劃處在不同時期的具體人才需求，考慮董事人選的優勢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之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制定及審閱本公司於企業管治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情況；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情況並於企業管治報告中作出披露。

年內，董事會考慮以下企業管治事項：

- 檢討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企業管治責任；及
- 檢討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情況。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財務報告責任

董事負責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的編製，以確保該等財務報表能夠真實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狀況，以及確保符合相關法規及監管規定以及遵守適用會計準則。董事會已收到高級管理層提供的管理帳目和所需的附隨解釋及數據，以便就批准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審。

董事確認其編製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財務報表的責任。

概無任何可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方面的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公司章程修訂

報告期內，公司章程並未作出修訂。

核數師酬金

年內，向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支付之酬金載列如下：

已提供服務	已付／ 應付費用 千港元
審計服務	2,778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注重維繫投資者關係。本公司配備專門部門及員工負責投資者關係，通過參與國內外投資者交流會、與投資者會面、及以電話會議等方式，為投資者提供相關信息以評估公司的表現，並將投資者意見及時回饋管理層以改善公司經營及管治。為了保持透明度，本公司向股東及其它權益人如實說明公司運營表現情況，持續發佈信息給投資者，有關披露包括：(1) 刊發集團中期業績報告及年報；(2) 舉辦業績發佈會；(3) 刊發新聞稿；(4) 參與投資者論壇；(5) 發佈分析師對本公司的研究報告；及(6) 進行市場諮詢。

本公司刊發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並寄送予股東，亦會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刊登公司之公告、通函等資料。為更加有效地提供溝通管道，本公司計劃更新公司網站，透過該網站適時發放公司通訊。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已委任陳穎女士和鄒波先生為聯席公司秘書。報告期內，陳穎女士與鄒波先生已接受相關專業培訓。

股息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E.1.5條守則條文，本公司考慮派付股息之政策乃在讓本公司股東分享本公司利潤的同時，確保保留足夠儲備供本集團未來前景所用。

董事會在決議是否建議派付股息及厘訂股息金額時將(除其他外)考慮：

- 本集團之整體財務狀況；
- 本集團之實際及未來營運及流動資金狀況；
- 本集團之預期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擴展計劃；
- 本集團之債務與權益比率及債務水平；
- 本集團之債權人可能施加的任何派付股息限制；
-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保留盈利及可供分派儲備；
- 股東及投資者預期及行業慣例；
- 整體市況；及
- 董事會認為適用之任何其他因素。

任何宣派及派付股息將由董事會酌情決議，並須遵守所有適用法例及規例及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將不時檢討股息政策，並可全權酌情於任何時間視乎董事會認為合適及必要對股息政策進行更新、修訂及／或修改。概無保證股息將於任何指定報告期以任何具體金額派付。

與股東進行溝通

本公司之股東周年大會為董事會與本公司之股東提供溝通良機。董事會及各委員會之主席一般均出席以解答股東提出之問題，而外聘核數師每年均會出席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通告及有關檔於大會舉行日期前最少二十工作日寄予股東。

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二零二零年股東周年大會上，股東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已載於股東周年大會通函內。大會主席亦已於會上向股東解釋股東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及進行投票表決的程序。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是本公司長遠發展的基石，而可持續及穩健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對公司的長遠發展及增長至關重要。董事會負責確保本公司建立和維持合適及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利益。年內，本公司繼續聘請外部顧問協助優化已建立之有效風險管理系統，以進一步加強本公司的企業管治。

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架構是在「三道防線」模式的基礎上設計的。三道防線分別為日常營運及監控、持續之風險管理活動和對內部監控活動的獨立監察，各功能環環相扣。而各營運單位之主要內部監控程序，已透過一系列之政策與程序，向各單位提供清晰指引，當中已參考有關管治、風險管理及合規之元素。公司定期審閱和更新其政策和程序，並為每個單位提供相關之培訓，以確保其有效性。

本公司的重要政策與程序包括舉報政策，內部數據信息處理政策，關聯交易以及各種運營政策和程序，該等政策和程序為公司管治框架內的要求，提供日常運營指導。

風險管理系統

參考全球認可的風險管理框架COSO(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s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企業風險管理之整合架構及ISO 31000，公司的風險管理系統內包括目標設定、風險事項辨認、風險評估、風險回應及風險監控活動。而風險事項辨認及風險評估過程亦融合了「由上而下」及「由下而上」的方法，以提供包含管理層及營運層面角度的全面分析。此外，該系統並非獨立單一的系統，與當前的內部監控制度融合。不同職能和業務部門的管理層會定期討論及交流市場信息，就當中之變化，如營運環境轉變或市場新興風險進行溝通，並適時作出妥善應對。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及減低識別之主要風險項目對集團的影響，而非消除所有風險項目對集團之影響。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系統主要元素如下：



本公司透過風險登記冊、風險評估問卷及工作坊，促使各單位就財務、營運、合規、環境等範疇上進行風險事項辨認、分析及評估每個風險項目的發生概率及其對公司之影響程度，並討論該風險項目之現行對應措施及其監控活動是否足夠。本公司已按上市條例附錄二十七之要求，就公司對環境、社會和企業管治方面的風險及其監控制度進行評估及檢討。辨認後之風險事項，經由顧問公司之分析及整合後，所得的公司重要風險、風險變動及其監控程序，經由管理層商討及確認，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公司辨認之風險可分為10類，已於本報告第30至34頁中詳細披露。

本公司已就董事會、管理層、營運單位及內部審計清晰釐定其責任及職能。董事會委任審核委員會持續監察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審核委員會就管理層提交之報告內容進行討論，批准公司為達成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審視現行之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是否足夠及有效，並研究是否需要作進一步改善。管理層確保有足夠資源支持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之決策執行，並向董事會確定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年內，上述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工作已妥善完成，董事會與管理層確認相關系統在設計、實施和監控方面的有效性。

內部監控

內部審計部門每年按照審核委員會審批之年度審核項目計劃，對公司主要風險的監控和監管程序進行獨立審查和檢討，並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報告結果和改善建議。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檢討

董事會通過審核委員會收到管理層關於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實施和監控有效性的確認。與其他系統一樣，公司採用的系統只能提供合理但非絕對的保證，以防止重大錯報或損失。公司將繼續保持健全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以實現公司的長期策略目標。

公司重要風險及其變動

年內，本公司已識別及評估不同風險事件，並評估其在10個不同類別中的監控及監察機制的成效。它們詳列於下表中：

風險範疇	主要風險	主要監控措施及風險對策	風險水平	風險變動 ¹
財務、經濟及政治	因內地及香港之財務、經濟及政治環境氛圍轉差，而影響公司之財務表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密切監察市場趨勢 — 留意政府政策方向，以作實時應對 — 與相關顧問保持良好關係，緊握市場動向 — 公司內之專才研究新的商業策略計劃，以減低負面影響 	中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中國及香港經濟受疫情影響，對公司業務及營運造成壓力，整體風險水平上升</p>



風險範疇	主要風險	主要監控措施及風險對策	風險水平	風險變動 ¹
員工	<p>員工是公司的寶貴資產。因健康和 safety 問題或未有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將會無法保留關鍵員工，從而影響公司提供的產品和服務質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疫情下加強工作場所範圍之消毒及清潔 — 為員工實施一系列防疫措施 — 分析市場薪酬數據，及為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 — 制定完善的績效評估系統 — 為重要職位制訂接班程序 — 提供培訓(包括健康及安全)及員工發展 — 定期檢查工作環境的健康及安全 — 主動參與各大校園招聘會 — 制定實習生培訓課程並優先提供工作機會予完成培訓的實習生 — 全面員工保險保障 	中	<p>↑</p> <p>在新型冠狀病毒傳染病爆發下，員工健康和 safety 相關的風險水平有所提高</p>

風險範疇	主要風險	主要監控措施及風險對策	風險水平	風險變動 ¹
客戶	公司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以支持其營運需要。如未能瞭解客戶所需或不當地處理客戶查詢／投訴，將直接影響公司收入及長遠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項目計劃階段，與客戶保持足夠的溝通，清楚瞭解客戶之要求 — 由內部專才研究解決方案 — 透過客戶研討會及各種方式洽商，持續與客戶溝通，充分掌握客戶需求 — 就每項產品／項目按客戶要求制定產品規格，並與客戶確認 	中	←→ 該範疇風險水平維持不變
供應商表現	缺乏供應商績效管理，與有問題的供應商聯繫，導致聲譽及財務受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有供應商和顧問都必須通過完善的資格預審程序進行註冊 — 要求供應商及僱問提供相關牌照、工作經驗等 — 持續監察供應商及僱問之表現 	低至中	←→ 該範疇未有重大改變，風險維持不變
法律及法規	未能符合在海外開展業務的當地法律法規要求或不遵守新實施的法律法規，均可能會導致聲譽受損和公司財務損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擁有具有熟悉香港及中國內地公司／上市條例的團隊 — 密切留意市場動向，作出實時反應 — 適時向員工提供有關上市條例及公司法的指引 — 如有需要，主動尋求專業意見／協助 — 與內部審計部加強溝通，以確保不合規事宜能儘早解決 	低至中	←→ 該範疇未有重大改變，風險維持不變



風險範疇	主要風險	主要監控措施及風險對策	風險水平	風險變動 ¹
信息科技	系統故障、失誤或公司未能瞭解市場最新科技，令客戶對公司失去信心，失去相關領域之領先地位，影響公司業務持續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制定相關之工作規範，並按規範執行 — 就數據庫進行每天備份 — 要求運營商制定災備方案 — 設立專職人員進行系統定期保障維護 — 積極參加業界研討會／展覽等交流活動 — 留意市場趨勢及研究 	低至中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p>指定部門就信息科技保安問題時刻保持警覺，風險水平維持不變</p>
營運管理	公司各單位日常之營運監控措施不足，導致聲譽及財務受損，包括：侵犯知識產權、信貸風險、合同定價過低、項目監控不足、預算監控不足、合同風險、依賴單一銷售渠道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財務部每年與各部門製定預算，經管理層審批 — 定期工作報告呈交管理層檢閱 — 為各重要流程設計監控制度 — 制定審批程序，包括信貸審批 — 聘請有相關經驗之員工 — 制訂短、中、長線發展戰略 — 積極開拓新銷售渠道 — 如有需要，會尋求有關專才協助 — 審計部就重要的監控程序作獨立檢查 	低至中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p>業務及營運模式未有重大改變，整體風險水平維持不變</p>

風險範疇	主要風險	主要監控措施及風險對策	風險水平	風險變動 ¹
自然災害	因嚴重災害，如火災、洪水、傳染病毒爆發等，對日常營運造成影響，導致公司財務損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就新型冠狀病毒傳染病制定一系列防疫措施，如檢測員工體溫、進行申報、就重點疫情地區安排員工在家工作、加強進行消毒及清潔等 — 建立疑似或確診員工個案之緊-急處理程序 — 建立部門業務持續規劃，並安排員工於需要時可於備選場所繼續作業 — 定期檢驗及保養辦公室防火設施及其他應急裝備(如防洪沙包等) — 購買足夠保險保障 	低至中	↑ 在新型冠狀病毒傳染病爆發下，有關災難性事件之風險水平有所提升
傳媒及聲譽	不當的媒體推廣及宣傳，及不適當地響應傳媒查詢，可能對公司形象及聲譽造成損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指定部門密切留意媒體有關公司的最新訊息 — 指定團隊就媒體之查詢作出合時回應和處理 	低	←→ 指定部門密切監察各媒體之動態，並實時處理有關事故。該風險水平維持不變
能源環保	未有有效地監控項目排放出的污染(如噪音、廢氣、電子廢棄物等)，對環境造成負面影響；因為氣候改變／國家環保政策導致採購成本上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嚴密監控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污染物 — 如遇到有關投訴，會實時跟進 — 密切留意，並及時回應政府政策的改變 	低	←→ 由於業務性質之原故，該風險維持穩定

¹ 注：風險變動—風險程度增加(↑)、減少(↓)或維持不變(←→)

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管理軟件及雲服務業務和物聯網解決方案。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營業總額約14.15%，而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購貨總額約6.79%。此外，本集團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營業總額約4.33%，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購貨總額約2.58%。

除本公司大股東浪潮集團有限公司(「浪潮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總稱「浪潮集團」)以外，董事、彼等的連絡人士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的任何權益。浪潮集團的營業額及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營業額及總採購額約為4.33%及2.58%。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內。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已載於第51頁的綜合損益表內。

末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開曼群島法例並無任何優先購買權的條文，以規定本公司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

退休金計畫

本集團的退休金計畫詳情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內。

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內。

關連交易

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披露與本集團有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當中若干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均構成關連交易。關連交易如下：

- 1、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八日，本公司與浪潮集團已訂立商標特許協議(「商標特許協議」)，以容許本集團於香港、台灣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使用「浪潮」商標。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在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上述關連交易已經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並就此確認上述交易按照相關協定條款進行，而該等條款誠屬公平合理且對本公司股東整體有利。

- 2、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本公司已與大股東浪潮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浪潮集團)訂立新框架協定(「新框架協定」)，將目前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綜合分為五個業務類別。主要條款如下：

A. 供應交易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本公司與浪潮集團有限公司訂立補充協定，據此，供應交易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之年度上限調整為人民幣105,000,000元。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之進一步詳情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的公告中披露。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累計供應交易協定項下的金額約為人民幣98,586,000元(約110,787,000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上述關連交易，並確認供應交易乃(i)在本集團日常一般業務中進行；(ii)按不遜於本集團獲獨立第三者(並非上市規則所指之本集團關連人士)給予之條款進行；及(iii)按照規管供應交易之相關協定進行，而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對本集團股東整體有利。

B. 銷售代理協定

本集團委聘浪潮集團擔任本集團產品及服務銷售之銷售代理。作為回報，浪潮集團將收取不高於產品及服務銷售總值不超過1%之佣金。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本公司與浪潮集團有限公司訂立第二份補充協定，據此，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個財政年度，根據銷售代理協定的交易金額年度上限分別將不超過人民幣1,080,000,000元、人民幣1,180,000,000元及人民幣1,306,800,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本集團支付給浪潮集團的佣金最高上限分別為不超過人民幣10,800,000元、人民幣11,800,000元及人民幣13,068,000元。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之進一步詳情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通函(「通函」)中披露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的公告中披露。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累計銷售代理協定項下交易金額為人民幣806,103,000元(約905,869,000港元)及相關佣金的金額為人民幣8,049,000元(約9,045,000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上述關連交易，並確認銷售代理協定乃(i)在本集團日常一般業務中進行；(ii)按不遜於本集團獲獨立第三者(並非上市規則所指之本集團關連人士)給予之條款進行；及(iii)按照規管銷售代理協定之相關協定進行，而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對本集團股東整體有利。

C. 採購交易

本集團將向浪潮集團採購電腦軟硬件產品。浪潮集團將供應之電腦產品及配件之單價，將由訂約方參照該等產品於有關時間當時之市價協議。

採購交易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最高上限分別不超過人民幣72,000,000元、人民幣86,400,000元及人民幣103,680,000元。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之進一步詳情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的通函(「通函」)中披露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的公告中披露。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累計採購交易協定項下的金額為人民幣41,500,000元(約46,637,000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上述關連交易，並確認採購交易乃(i)在本集團日常一般業務中進行；(ii)按不遜於本集團獲獨立第三者(並非上市規則所指之本集團關連人士)給予之條款進行；及(iii)按照規管採購交易之相關協定進行，而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對本集團股東整體有利。

D. 公共服務交易

浪潮集團將就使用物業向本集團提供服務(「公共服務」)，收費乃按正常商業條款及公平原則或按不遜於浪潮集團向其他方提供或其他方向本集團提供同類服務條款磋商。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年度應付浪潮集團的年度最高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3,310,000元，人民幣14,640,000元及人民幣16,100,000元。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之進一步詳情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的通函(「通函」)中披露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的公告中披露。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物業的金額約為人民幣7,918,000元(約8,897,000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上述關連交易，並確認公共服務交易乃(i)在本集團日常一般業務中進行；(ii)按不遜於獨立第三者(並非上市規則所指之本集團關連人士)可享有之條款進行；及(iii)按照規管公共服務交易之相關協定進行，而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對本公司股東整體有利。

E. 租賃

本集團將北京物業向浪潮集團提供租賃服務(「租賃」)，收費乃按正常商業條款及公平原則或按不遜於向其他方提供同類服務條款磋商。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浪潮集團有限公司訂立補充協定，據此，租賃交易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之年度上限調整為人民幣22,000,000元及人民幣26,400,000元。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之進一步詳情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的公告中披露。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取物業租金及管理費的金額約為人民幣15,648,000元(約17,585,000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上述關連交易，並確認租賃乃(i)在本集團日常一般業務中進行；(ii)按不遜於獨立第三者(並非上市規則所指之本集團關連人士)可享有之條款進行；及(iii)按照規管租賃交易之相關協定進行，而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對本公司股東整體有利。

- 3、本集團將濟南物業向浪潮集團提供租賃服務(「租賃服務」)，收費乃按正常商業條款及公平原則或按不遜於向其他方提供同類服務條款磋商。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浪潮集團有限公司訂立補充協定，據此，租賃服務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之年度上限調整為人民幣56,100,000元。

上述關連交易之詳情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公告中披露。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取物業租金及管理費的金額約為人民幣38,946,000元(約43,766,000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上述關連交易，並確認租賃服務交易乃(i)在本集團日常一般業務中進行；(ii)按不遜於獨立第三者(並非上市規則所指之本集團關連人士)可享有之條款進行；及(iii)按照規管租賃服務交易之相關協定進行，而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對本公司股東整體有利。

4. 金融服務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七日與浪潮財務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定，據此，浪潮財務同意按非獨家基準向本集團提供若干類金融服務，包括存款服務、貸款融資服務、結算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

根據存款服務，存於浪潮財務的最高每日存款餘額(包括任何應計利息)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500,000,000元。

上述主要關聯交易之進一步詳情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五日的通函(「通函」)中披露及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中披露。

截至二零二零年度止，每日最高存款餘額(包括任何應計利息)約為人民幣494,207,000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上述關連交易，並確認金融服務交易乃(i)在本集團日常一般業務中進行；(ii)按不遜於獨立第三者(並非上市規則所指之本集團關連人士)可享有之條款進行；及(iii)按照規管金融服務交易之相關協定進行，而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對本公司股東整體有利。

就上述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本公司確認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 & 14A.57條，董事會委聘本公司核數師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進行若干程式。根據已進行的工作，本公司核數師已提供董事會函件，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

- (1) 已獲董事批准；
- (2) 已按規管交易的有關協定條款訂立；及
- (3) 並無超出上限金額。

5. 利息收入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取浪潮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利息收入為2,593,000港元。

核數師函件副本已由本公司向聯交所提供。

本公司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計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儲備	1,952,705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經綜合及修訂的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按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規定及倘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清償到期債務時，股份溢價可用以分派。股份溢價賬亦可以繳足紅股方式派付。

董事

本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王興山先生
李文光先生*
張玉新先生*
靳小州先生
董海龍先生
張瑞君女士
黃烈初先生
丁香乾先生

* 李文光先生於2020年12月8日辭任執行董事，張玉新先生於2020年12月8日被委任為執行董事

董事服務合約

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集團於一年內不作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可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合約中之權益

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並無參與訂立與本公司董事直接及間接擁有重大權益公司的重大合約。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連絡人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本、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普通股之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董海龍	實益擁有人	4,000	0.00%

(b) 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的長倉

公司購股權

董事姓名	身份	股本衍生工具的詳情	相關股份的數目 (附註)	每股認購價 港元
王興山	擁有人	購股權	3,100,000* ¹	3.16
張玉新	擁有人	購股權	1,550,000* ¹	3.16
黃烈初	擁有人	購股權	200,000* ¹	3.16
張瑞君	擁有人	購股權	200,000* ¹	3.16
丁香乾	擁有人	購股權	200,000* ¹	3.16

附註：(1) 董事的期權2018年10月16日根據2008年期權計劃授出。

除上述披露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連絡人士於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名冊顯示，除本公司董事以外，以下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有關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類別	佔本公司實益持有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浪潮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附註1)	621,679,686	54.58%
浪潮海外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1)	428,278,400	37.60%
浪潮雲投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1)	193,401,286	16.98%

附註1：由於浪潮集團有限公司間接擁有浪潮海外投資有限公司和浪潮雲投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100%股權，故此，浪潮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621,679,68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有關本公司業務之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有關股權持有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或同集團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最初的管理股東或其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連絡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有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有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瑞君女士、黃烈初先生及丁香乾先生組成。黃烈初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審核委員會之責任為透過審閱及監管本公司的財務匯報系統、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式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審計職責。

直至批准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日為止，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二次會議，並已於有關全年及中期財務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草本提交董事會批准前審閱有關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彼等認為該等業績按照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企業管治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期間一直遵守包含主機板上市規則附錄14之所有守則(「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的瞭解。部分董事因公務無法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為確保充分遵守守則第A.6.7條本公司未來將適當安排會議時間。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確認，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向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取獨立地位年度確認書，而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被認為屬獨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經採用主機板上市規則附錄10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始終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規定。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乃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彼等之績效、資格和能力制訂。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數位後釐定。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獎勵。有關計畫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保持著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下列日期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八日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核數師

股東周年大會將提呈決議案以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的核數師。自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註冊成立日起，並沒有更換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王興山

主席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The Deloitte logo is displayed in a bold, blue, sans-serif font.The Chinese characters '德勤' (Deloitte) are displayed in a bold, blue, sans-serif font.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浪潮國際有限公司股東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 51 至 151 頁的浪潮國際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和綜合現金流量報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致浪潮國際有限公司股東 (續)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軟件開發合同的收入確認</p> <p>由於在評估軟件開發工作的結果及完成進度時須管理層作出判斷，故我們將有關軟件開發合同的收入確認視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軟件開發合同的收入乃根據相關履約責任在呈報期結算日的完成進度確認。相關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乃基於 貴集團為完成履約責任而付出的投入，相對於其為完成該項履約責任而預期所需的總投入計量。</p> <p>完成進度須管理層基於為合同所編製的預算對完成有關履約責任的預計成本作出重大估計。</p> <p>有關 貴集團軟件開發合同收入的詳情及關於其確認之主要估計不確定性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及4。</p>	<p>我們就確認軟件開發合同收入的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估對籌備估算軟件開發合同總成本及釐定合同的完成進度的主要監控措施； • 以抽樣方式與選定的軟件開發項目經理面談，了解該合同的工作進度及評估估算合同總成本的合理性； • 以抽樣方式對總合同金額、估算的合同總成本及工程進行至今所產生的合同成本進行測試並對照相關證明文件；及 • 按工程進行至今所產生的合同成本，核實與估算合同總成本的相關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的計算，並核實合同收入是否按相關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妥為確認。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致浪潮國際有限公司股東 (續)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投資物業估值</p> <p>由於釐定公平值須作出主觀判斷及估算，故我們將投資物業估值視為關鍵審計事項。</p> <p>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位於濟南、北京、長沙及香港的辦公室，按公平值 989.64 百萬港元列賬。</p> <p>貴集團位於濟南的投資物業及部分位於北京的投資物業約佔投資物業賬面值的 96.8%，貴公司董事對其的計量基於專業估值師公司（「估值師」）採用公平值模式而進行的估值。於釐定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時，估值師已應用收入資本化法，該方法涉及（其中包括）若干估值，有關估值包括適當期限收益率、復歸收益率及可資比較物業的市場租金。有關貴集團投資物業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p>	<p>有關投資物業的估值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管理層討論以了解投資物業的用途規劃及其估值流程； 評估估值師的專長、能力及客觀性，並了解估值師的工作範圍；及 基於可取得的市場數據及對房地產行業的了解，評估所應用的主要假設的合理性；評估估值師的評估方法是否適符合行業規範；及透過比對證明文件，評估支撐評估的主要數據輸入（如租金收入及現有租約年期）的準確性及相關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浪潮國際有限公司股東(續)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其他資訊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訊，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浪潮國際有限公司股東(續)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商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致浪潮國際有限公司股東 (續)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審計時間、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專案合夥人是俞堅民。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2,556,750	2,897,694
銷售成本		(1,806,810)	(1,863,138)
毛利		749,940	1,034,556
其他收入	7	213,676	169,035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43,885)	(3,73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損失(淨轉回)	8	(44,995)	(43,265)
行政費用		(259,461)	(303,699)
研發費用		(318,894)	(242,946)
銷售及分銷成本		(440,186)	(469,504)
財務費用		(2,023)	(1,563)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16	(27,877)	8,58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3,743	42,092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溢利		954	3,280
除稅前(虧損)溢利		(149,008)	192,834
所得稅開支	9	(17,496)	(1,933)
年內(虧損)溢利	10	(166,504)	190,90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157,044)	203,059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虧損		(9,460)	(12,158)
每股(虧損)盈利	14		
— 基本(港仙)		(13.79)	17.83
— 攤薄(港仙)		(13.79)	17.5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溢利	(166,504)	190,901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投資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13,991)	(4,54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重估遞延稅項	3,498	1,136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移至投資物業後之重估收益	—	30,681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移至投資物業後之重估遞延稅項	—	(1,986)
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30,339	(6,814)
換算為呈報貨幣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73,893	(25,964)
	<u>93,739</u>	<u>(7,495)</u>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6,431	(2,992)
	<u>6,431</u>	<u>(2,992)</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所得稅	100,170	(10,487)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66,334)</u>	<u>180,414</u>
應佔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59,314)	189,833
— 非控股權益	(7,020)	(9,419)
	<u>(66,334)</u>	<u>180,414</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395,933	402,130
投資物業	16	989,636	961,010
商譽		—	8,455
使用權資產	17	72,518	58,755
其他無形資產	18	65,953	68,57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19	23,036	35,609
聯營公司權益	20	372,434	473,908
合營公司權益	21	105,318	98,234
		<u>2,024,828</u>	<u>2,106,679</u>
流動資產			
存貨	22	1,239	873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3	375,057	353,14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4,836	11,50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13,154	96,599
合同資產	24	355,371	383,87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33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額	25	1,982	4,078
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額	25	226,641	274,93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6	21,489	18,99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1,033,672	807,125
		<u>2,133,441</u>	<u>1,951,169</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27	238,957	334,951
其他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開支	28	506,032	508,084
租賃負債	29	11,560	6,563
合同負債	24	878,960	672,868
撥備	30	36,152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額	31	1,219	1,153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額	31	48,576	48,629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34	56,408	103,315
稅項負債		20,896	15,147
		<u>1,798,760</u>	<u>1,690,710</u>
流動資產淨額		<u>334,681</u>	<u>260,45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359,509</u>	<u>2,367,138</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9	9,478	4,633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34	95,717	53,371
遞延稅項負債	35	243,888	230,989
		<u>349,083</u>	<u>288,993</u>
		<u>2,010,426</u>	<u>2,078,145</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2	11,389	11,389
儲備		1,952,705	2,014,53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964,094	2,025,920
非控股權益		46,332	52,225
權益總額		<u>2,010,426</u>	<u>2,078,145</u>

載於第 51 至 151 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經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王興山
董事

董海龍
董事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 a)	特殊儲備 千港元 (附註 b)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蓄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 c)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89	1,561,333	(392,546)	92	56,344	21,059	106,827	(380,797)	1,070,240	2,053,941	(844)	2,053,097	
年內溢利	—	—	—	—	—	—	—	—	203,059	203,059	(12,158)	190,901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	—	—	—	—	(34,188)	20,962	—	—	(13,226)	2,739	(10,487)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34,188)	20,962	—	203,059	189,833	(9,419)	180,414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10,089	—	—	—	—	—	—	10,089	16,279	26,36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	(192,701)	—	—	—	—	—	—	(192,701)	5,681	(187,02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	—	40,528	40,528	
已付股息(附註 13)	—	—	—	—	—	—	—	—	(45,557)	(45,557)	—	(45,557)	
確認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之付款(附註 33)	—	—	—	—	10,315	—	—	—	—	10,315	—	10,315	
	—	—	(182,612)	—	10,315	—	—	—	(45,557)	(217,854)	62,488	(155,36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89	1,561,333	(575,158)	92	66,659	(13,129)	127,789	(380,797)	1,227,742	2,025,920	52,225	2,078,145	
年內虧損	—	—	—	—	—	—	—	—	(157,044)	(157,044)	(9,460)	(166,504)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	—	108,223	(10,493)	—	—	97,730	2,440	100,170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108,223	(10,493)	—	(157,044)	(59,314)	(7,020)	(66,334)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2,287	—	—	—	—	—	—	2,287	1,127	3,414	
確認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之付款(附註 33)	—	—	—	—	(4,799)	—	—	—	—	(4,799)	—	(4,799)	
可行使購股權失效(附註 d)	—	—	—	—	(1,454)	—	—	—	1,454	—	—	—	
	—	—	2,287	—	(6,253)	—	—	—	1,454	(2,512)	1,127	(1,38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89	1,561,333	(572,871)	92	60,406	95,094	117,296	(380,797)	1,072,152	1,964,094	46,332	2,010,426	

附註：

- 其他儲備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部分權益，當中並無牽涉控制權變動。
- 本集團特殊儲備指附屬公司股份面值與本公司股份二零零三年上市前重組時就收購所發行本公司股份的面值兩者之差額。
- 合併儲備產生於收購共同控制附屬公司，及收購事項根據會計指引第 5 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會計指引第 5 號」)採用合併會計原則入賬。
- 於二零二零年，由兩名辭任僱員持有的 1,600,000 份可行使購股權已失效，於過往年度確認的以購股權儲備撥至保留溢利。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營運業務		
年內(虧損)溢利	(166,504)	190,901
按下列各項調整：		
所得稅	17,496	1,93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3,743)	(42,092)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溢利	(954)	(3,28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279)	(4,0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7,074)	(11,567)
財務費用	2,023	591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27,877	(8,586)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的虧損	—	1,7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008	37,36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813	7,94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2,271	1,455
處置及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1,068	(1,085)
商譽減值損失	8,502	—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損失	7,291	—
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之減值損失	31,296	—
減值損失(淨轉回)－金融資產	8,326	21,525
虧損合約撥備	34,232	—
存貨撇減	—	18,074
政府津貼及補助	(67,586)	(14,717)
確認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之付款	(4,799)	10,315
合同資產減值虧損	36,669	21,74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3	—
營運資金變動前營運現金流量	(34,034)	228,175
存貨(增加)減少	(297)	11,609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04	(86,40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減少	6,987	20,3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	(7,876)	(5,010)
合同資產減少(增加)	12,806	(220,159)
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額減少	52,482	39,042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額減少(增加)	1,485	(1,768)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10,515)	136,015
其他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開支減少	(32,523)	(43,842)
合同負債增加	155,739	148,314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額減少	(5,769)	(19,47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額增加(減少)	49	(4)
遞延收入增加	54,090	54,622
營運所得現金	92,928	261,432
已付所得稅	(8,844)	(5,824)
營運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84,084	255,608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投資業務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6,398)	(18,3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319	7,093
已收利息		3,279	4,0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7,074	11,567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12,707	16,411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14,155)	(13,130)
已收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股息		123,035	86,513
墊款予同集團附屬公司		(6,252)	(45,265)
同集團附屬公司還款		4,748	44,204
墊款予最終控股公司		—	(28)
最終控股公司還款		765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6,661)	(223,58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得現金淨額		—	40,088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18	(12,530)	(42,574)
投資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02,931	(132,991)
融資業務			
向普通股持有人派息		—	(45,557)
一間附屬公司其他投資者注資		3,414	26,368
收購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	(132,754)
向同集團附屬公司還款		—	(6,998)
向最終控股公司還款		(54)	—
已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99
已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2,871	—
償還租賃負債		(15,887)	(7,652)
租賃負債已付利息		(881)	(591)
貿易應收賬款保理還款		(50,267)	—
已收貿易應收賬款保理款項		50,267	—
已付貿易應收賬款保理利息		(1,142)	—
融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1,679)	(167,08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175,336	(44,46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807,125	865,181
外匯匯率改變之影響		51,211	(13,588)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33,672	807,1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33,672	807,125

1. 一般資料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董事認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浪潮海外投資有限公司(「浪潮海外」)及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公司浪潮集團有限公司(「浪潮集團」)分別為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披露於年報引言。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由於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為方便綜合財務報表的使用者，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業務為企業管理軟件、雲服務業務和物聯網解決方案。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概念框架的提述的修訂本及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概念框架的提述的修訂本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的定義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該等修訂本就重大作出新的定義，闡述「倘資訊的遺漏、誤報或掩蓋可合理地預期將會影響到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資訊屬重大」。該等修訂本亦明確指出，重要性取決於資訊就財務報表整體而言的性質或規模(不論是單獨或是與其他資料結合)。

本年度所應用的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條(修訂本)業務的定義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澄清，儘管業務通常具有產出，但就一組完整的活動及資產組合而言，毋須產出亦符合資格構成業務。為符合業務定義，一組完整的活動及資產組合至少須包含投入及實質性過程，且兩者結合能顯著有助於創造產出之能力。

該等修訂本移除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任何缺失的投入或過程及持續製造產出的評估。該等修訂本亦引入額外指引，有助釐定是否已獲得實質過程。

此外，該等修訂本引入一項可選集中性測試，允許對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為一項業務進行簡化評估。根據可選集中性測試，倘所收購的總資產的絕大部分公平值均集中於單個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資產中，則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並非一項業務。經評估的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影響所產生的商譽。可按個別交易基準選擇是否應用該可選集中性測試。

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惟倘本集團作出任何收購，則可能對未來期間造成影響。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用以下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銷售或注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 5 號 (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²

- 1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待確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有關修訂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該修訂本為承租人引進了新的可行權宜方法使其可選擇不評估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是否為一項租賃修訂。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滿足以下所有條件由新型冠狀病毒直接產生的租金減免：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的租賃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基本相同或低於該代價；
- 任何租賃付款的減少僅影響原定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性變動。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續)

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金減免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承租人將以同一方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租賃付款的寬免或豁免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項發生的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由於本集團不擬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故預計應用有關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概念框架的提述

該等修訂本：

- 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對業務合併的提述，致使其為對於二零一八年六月頒佈的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的提述，而非編製及呈列財務報表框架的提述(由二零一零年十月頒佈的二零一零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
- 添加一項規定，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及其他事件而言，收購方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以識別其於業務合併中所承擔的負債；及
- 添加一項明確聲明，即收購方不會確認於一項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或有資產。

預計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該等修訂訂明，當實體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評估合約是否虧損性時，合約項下不可避免的成本應反映退出合約的最低淨成本，即履行合約的成本與因未能履行合約而產生的任何補償或處罰中的較低者。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增量成本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如用於履行合約的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支出分配)。

該等修訂適用於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尚未履行其全部責任的合約。具體而言，該等修訂適用於本集團有關若干軟件開發合約的虧損合約的評估。

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將負責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修訂本)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本

該等修訂本為評估將結算期限延遲至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的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當中：

- 訂明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而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本澄清：
 - (i) 該分類不受管理層在十二個月內結算負債的意圖或預期所影響；及
 - (ii) 倘若該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條件，即使貸款人在較後日期方測試是否符合條件，則該權利會在報告期末符合條件的情況下存在；及
- 澄清倘若負債具有條款，可由對手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則僅當實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股本工具時，該等條款方不會對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造成影響。

此外，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對香港詮釋第5號進行修訂，以使相應詞彙保持一致且結論不變。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債務，應用修訂本將不會導致本集團負債重新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修訂本規定，在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帶到使其能夠按照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作所必需的位置及條件的同時，所產生任何項目的成本(如在測試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正常運行時所產生的樣品)及出售此類項目的所得款項應按照適用的標準於損益中確認及計量。物品的成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計量。

預計應用該等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的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對以下準則進行了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該修訂澄清，為評估「10%」標準項下對原始金融負債條款的修改是否構成實質性修改，借款人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由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對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附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示例第13號的修訂從示例中刪除了出租人為租賃物業裝修而作出的補償說明，以消除任何潛在之混淆。

預計應用該等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3.1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可合理預期將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之決定，則該等資料被視為重要。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詳情載於下文會計政策)的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歷史成本法通常以換取貨物及服務所需代價的公平值為基礎。

公平值乃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乃直接觀察到的結果，或是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作出的估計。在對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作出估計時，本集團考慮了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該等特徵。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均按此基準予以釐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支付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1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續)

非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計量乃考慮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之最高及最佳用途或將其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之另一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之能力。

按公平值交易的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凡於其後期間應用以不可觀察數據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估值方法應予校正，以致估值方法的結果相等於交易價格。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可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乃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乃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3.2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滿足以下條件，則有該實體之控制權：

- 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
- 面對或擁有自其參與被投資方產生之浮動回報之權利或承擔浮動風險；及
- 有能力行使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控制之三個要素的其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對一間附屬公司之綜合入賬開始於本集團獲得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之時，並終止於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之時。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日期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直至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日期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全面收入及開支總額分配至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有關分配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結餘赤字。

本集團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必要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賬目基準(續)

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有關的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指現時擁有之權益且賦予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淨資產。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權益變動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權益變動並無導致本集團對附屬公司失去控制權將作為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相關權益部分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將調整以反映於附屬公司有關權益變動，包括按照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之權益比例，將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之間的相關儲備重新歸屬。

非控股權益經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之公平值兩者間之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業務合併

可選集中度測試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可選擇於逐項交易的基礎上進行可選的集中度測試，其允許簡化收購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是否屬於業務所作出的評估。若購入總資產的所有公平值大部分集中在單一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中，則符合集中度測試。評估中的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遞延稅項資產及因遞延稅項負債的影響而產生的商譽。若符合集中度測試，則確定該組活動及資產不屬於業務而不需作進一步評估。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除外)乃按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時轉讓之代價按公平值計量，即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轉讓之資產、已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就換取被收購方之控制權所發行之股本權益於收購當日之公平值總和。與收購有關之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除若干確認豁免外，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必須符合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被二零二零年十月發佈的對概念框架的提述取代)中的資產及負債定義。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業務合併(續)

於收購日，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公平值確認，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並計量；
- 與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或以本集團訂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取代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相關之負債或股本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見下文會計政策)計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別)則根據該準則計量。
- 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收購的租賃於收購日期為新租賃，惟(a)租賃期限於收購日期12個月內結束；或(b)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除外。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及計量，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件相比租賃的有利或不利條款。

商譽是以所轉撥之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如有)之公平值之總和減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值後之差額計值。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值高於轉撥之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與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之權益(如有)之公平值之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比例或公平值計量。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涉及共同控制業務的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發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合併業務自其首次受控制方控制當日起已經合併。

對於控制方而言，合併業務的資產淨值乃按現有賬面值進行合併。共同控制合併時並不會就商譽或議價購買收益確認任何金額。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包括自最早呈列日期或合併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當日(以期限較短者為準)起各合併業務的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比較數額乃按猶如有關業務已於先前報告期開始或首次受共同控制時(以期限較短者為準)合併的方式呈列。

商譽

收購業務而產生的商譽乃按成本(於收購業務當日確定)(參閱上文會計政策)減任何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入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被分配至預期因合併的協同效應而獲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即指就內部管理而言監控商譽的最低層級且不大於經營分部的單位。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報告期內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若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減值損失會先分配以扣減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按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項資產賬面值的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該公司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指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權利，但對該等政策並無控制或聯合控制權。

合營公司是指當中對合營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人士有權享有當中淨資產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權是指在合約上同意共同擁有安排的控制權，僅存在於就有關活動要求擁有共同控制權的人士一致同意作出決定時。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會計權益法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用作權益會計處理之財務報表採用與本集團於類似情況下就同類交易及事件所採用者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該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資產淨值變動(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除外)不會入賬，除非有關變動導致本集團持有之擁有權權益發生變動則作別論。倘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虧損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淨額一部份之任何長期權益)，則本集團不再確認其分佔之進一步虧損。只有當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付款之情況下，方會確認額外虧損。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收購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該被投資方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淨額之任何數額確認為商譽，並計入該投資之賬面值。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淨額超出投資成本之任何數額即時在取得投資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於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可能存在任何減值。如存在任何客觀證據，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將投資賬面總值(包括商譽)作為單項資產，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與其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所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並不分配至任何資產(包括商譽)，而是構成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倘可收回投資金額其後增加，則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撥回。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續)

當本集團對聯營公司不再有重大影響或對合營公司不再有共同控制權，則入賬列為出售該被投資方之全部權益，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當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權益及該保留權益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一項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於該日之公平值計量該保留權益，而公平值乃視為其初步確認時之公平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及出售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相關權益之任何所得款項之間之差額，乃計入釐定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收益或虧損。此外，本集團按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須依據之相同基準入賬就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先前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之所有數額。因此，倘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先前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之收益或虧損會在相關資產或負債出售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中，則本集團會在出售／部分出售有關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時將此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倘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變成於一間合營公司投資或於一間合營公司投資變成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本集團會繼續採用權益法。該擁有權權益之改變毋須對公平值重新計量。

倘本集團減少於一間聯營公司或一間合營公司之擁有權權益，但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時，本集團則會將先前就該項擁有權權益削減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之收益或虧損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中，前提為該收益或虧損於有關資產或負債出售時亦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中。

當一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交易(例如銷售或貢獻資產)時，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交易所產生之溢利及虧損在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惟僅以與本集團無關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權益為限。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本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移交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個別的貨品或服務或一組貨品或服務或大致相同的個別貨品或服務。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倘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收益乃參照完全滿足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隨本集團履約，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隨本集團履約，本集團之履約產生或提升一項客戶控制之資產；或
- 本集團之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強制執行之權利。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個別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合同資產指本集團就向客戶換取本集團已轉讓的貨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付款到期前僅需時間推移。

合同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到期之代價金額)，而須轉讓貨品或服務予客戶之責任。

與同一合約有關的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以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包含多項履約責任(包括分配交易價格)的合約

對於包含一條以上履約責任的合約，本集團按照相對獨立的售價基準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各履約責任。

與各履約責任相關的明確商品或服務之獨立售價於合約開始時釐定，代表本集團分別向客戶出售允諾商品或服務的價格。倘獨立售價並非直接觀察可得，則本集團會使用合適的技巧估計價格，以最終將交易價分配至任何履約責任，以反映本集團預期就轉移允諾商品或服務至該客戶而有權換取的代價金額。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隨時間確認收入：計量履約責任之完成進度

投入法

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是根據投入法計量，此方法乃根據本集團為完成履約責任而付出的投入(相對於完成該項履約責任而預期的總投入)以確認收入，亦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讓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履約表現。

委託人與代理

當有另一方涉及向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時，本集團會釐定其承諾性質屬由其自身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委託人)或安排將由其他方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之履約責任。

倘本集團於指定貨品或服務轉交客戶前控制該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委託人。

倘本集團之履約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代理。在此情況下，本集團於另一方所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轉交客戶前並無控制該貨品或服務。倘本集團以代理身分行事，會就其預期於安排其他方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時有權收取之任何費用或佣金金額確認收入。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或因業務合併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開始、修改日期或收購日期(如適用)評估該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短期租賃及租賃低價值資產

對於租期為自開始日期起計 12 個月或以內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辦公室，本集團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其亦對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以直線法或其他系統化基準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解及搬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況時產生的成本估計

除分類為投資物業者外，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重新計量予以調整。

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可靠地釐定，則本集團會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的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視乎指數或比率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比率計量；
- 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須支付的金額；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終止租賃的相關罰款，倘於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根據利息增長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進行市場租金調查後市場租金變動或有擔保剩餘價值的預期款項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單獨條目呈列租賃負債。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之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為出租人之租賃乃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當租賃條款將相關資產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時，該合約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乃按有關租賃之租期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

來自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的利息及租金收入呈列為其他收入。

分租

當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時，其將主租賃及分租作為兩個單獨的合約入賬。該次分租乃參考主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以各自功能貨幣記賬。於呈報期結算日，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按當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就過往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經營的資產及負債按呈報期結算日之適用匯率自彼等的功能貨幣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即港元)，而收入及支出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惟倘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採用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並於權益之匯兌儲備累計(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如適用))。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本集團將以人民幣計值之資產淨值以本集團呈列貨幣(即港元)重新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儲備累計。於匯兌儲備累計之匯兌差額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在可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有關附屬條件且會獲得所述補助的情況下確認。

政府補助乃於本集團將擬補償補助之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主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興建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按系統及合理基準在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轉至損益。

本集團可獲取的旨在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而無未來相關成本)之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於應收期間在損益確認。該等補助列作「其他收益」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對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管理之其他退休福利計劃支付之供款，乃於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獲得供款時列作開支支銷。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乃按預期將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支付之福利之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惟倘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將有關福利計入一項資產的成本中則作別論。

僱員之應計福利(如薪金及工資、年假及病假)乃於扣除已支付之任何金額後確認負債。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之交易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給予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之其他人士之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之款項乃按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量。

於授出日期釐定權益結算股份付款之公平值(未考慮所有非市場性質的歸屬條件)於歸屬期間以直線法基於本集團估計將最終歸屬之權益工具支銷，權益(以股份支付之儲備)亦會相應增加。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會根據所有相關非市場性質的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預期會歸屬之權益工具估計數目。歸屬期間修訂原估計之影響(如有)在損益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反映已修訂估計，並對以股份支付之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於行使購股權時，先前已在以股份支付之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仍未獲行使，則先前已在以股份支付之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及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永不課稅或永不可扣稅項目，故有別於綜合損益表所呈報之除稅前溢利。本集團即期稅項負債按呈報期結算日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乃根據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暫時差額而確認。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而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一般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須確保可能有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若於交易中，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首次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此外，倘因首次確認商譽而引致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按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以及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權益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且暫時差額未必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於抵銷暫時差額利益時確認，並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呈報期結算日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調減。

根據呈報期結算日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預期適用之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以本集團預期之方式於呈報期結算日將出現的稅務後果，以收回資產或清償負債之賬面值。

就計量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而言，有關物業之賬面值假定全部透過銷售收回，假定被推翻則除外。當投資物業可以折舊並於目的為隨著時間消耗投資物業所代表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而非透過銷售之商業模式持有時，假定則被推翻，惟永久業權土地一直假定為可透過銷售全數收回。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由於應用初步確認豁免，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暫時差額並未於初步確認時確認。因租賃負債及租賃修訂的重新計量而在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賬面值之其後修訂中產生且不適用初步確認豁免之暫時差額於重新計量或修訂日期確認。

倘有可依法執行權利動用即期稅項資產以抵銷即期稅項負債，而遞延稅項與由同一稅務機構向同一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相互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當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時，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因業務合併之初始會計處理時產生即期或遞延稅項，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分類為金融租賃的租賃土地及持作行政用途的樓宇，下文所述在建物業除外)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列賬。

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在建物業，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於建造期間作出撥備之預付租賃款項攤銷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之借貸成本。有關物業在完工及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該等資產之折舊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於該等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

倘物業因其用途發生變化(以擁有人終止佔用證明)成為投資物業(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有關租賃土地)，則該項目於轉換日期之賬面值與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重估儲備內累計。物業其後銷售或報廢時，有關重估儲備將直接轉移至保留溢利。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物業除外)的折舊以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並減去其估計剩餘價值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呈報期結算日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列賬。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出售或報廢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損益確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就賺取租金及資本升值持有的物業。投資物業包括持作用於不確定未來用途(被視為就資本升值持有)之土地。

投資物業亦包括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后根據經營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被分租之租賃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經調整后不包括任何預付或應計經營租賃收入。本集團所有根據經營租約持有作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用途的物業權益乃分類或入賬列為投資物業，並使用公平值模式進行計量。因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的盈虧乃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並預期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該物業產生的任何盈虧(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於該物業終止確認期間計入損益。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有可使用限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可使用限期之無形資產於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呈報期結算日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續)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之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當且僅當以下所有各項得到證明時，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之開發階段)產生之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予以確認：

- 在技術上可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使其能使用或出售；
- 有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其之意圖；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該無形資產如何產生潛在未來經濟利益；
- 具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該無形資產之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開發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之首次確認金額是自無形資產首次滿足上述確認標準日期後所產生支出之總額。倘開發開支不能確認為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開發開支應在其發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首次確認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應按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基礎，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呈報。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首次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被視為有關無形資產之成本)確認。

首次確認後，有可使用限期之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以與單獨收購之無形資產相同之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報。無可使用限期之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終止確認無形資產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於資產終止確認期間於損益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損失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會檢討有可使用限期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認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損失。倘有任何相關跡象，則會估計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損失(如有)的程度。無可使用限期的無形資產及尚未可用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每當有跡象顯示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個別地進行估計，倘不大可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有關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此外，本集團評估企業資產是否可能存在減值跡象，倘存在該跡象，企業資產亦可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倘可確定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否則，則將企業資產分配至能確定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殊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及並無就此對未來現金流的估計予以調整。

倘某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估計將會低於其賬面值，則須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減至其可回收金額。就不能按合理及一致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而言，本集團將一個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包括分配至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與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於分配減值損失時，將首先分配減值損失，以調低任何商譽(如適用)之賬面值，然後根據單位或組別現金產生單位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之賬面值將不會調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的最高者。將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損失金額乃按比例分配至單位內或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損失即時於損益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損失(續)

倘其後撥回減值損失，則須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個組別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增至其可回收金額之經修訂估計數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過往年度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個組別現金產生單位)並無確認減值損失而釐定之賬面值。減值損失的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採用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之估計售價減完成時所有估計成本及進行出售時所需成本。

撥備

若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及本集團有可能須履行該項責任，並對責任的金額可作出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之金額為於報告期結束時履行現時責任所需代價之最佳估計，而估計乃經考慮圍繞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作出。倘撥備以估計履行現時責任之現金流量計量時，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倘貨幣時間值之影響屬重大)。

虧損合約項下所產生現時責任確認及計量為撥備。當本集團為達致其所擁有合約項下責任而不可避免地產生的費用超出預期自該合約收取的經濟利益時，則被視為存在虧損合約。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同條文之訂約方時確認。所有通過正常方式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或終止確認。通過正常方式購買或出售指金融資產的購買或出售根據市場的規章制度或慣例所確立的時間限度內交付。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首次按公平值計量，惟客戶合約產生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首次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首次確認時加入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內扣除(視情況而定)。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攤分有關期間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預期使用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的估計日後現金收款及付款(包括所有支付或收取屬整體實際利率之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完全貼現至首次確認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

滿足以下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的業務模式內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現金流量。

滿足以下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金融資產在以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的業務模式內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現金流量。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惟倘權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因收購方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則於金融資產首次確認日期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公平值之其後變動。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倘出現下列情況，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

- 金融資產主要為於不久期間出售而被收購；或
- 於首次確認時，金融資產構成本集團合併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具有最近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金融資產為未被指定之衍生工具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而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期間起，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而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好轉，以致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初起，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而確認。

(ii)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由於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賬面值的其後變動於損益內確認。該等債務工具賬面值的所有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重估儲備項下累計。在不減少該等債務工具賬面值的情況下，減值撥備於損益內確認，相應調整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倘該等債務工具按攤銷成本計量，則於損益確認的金額與本應於損益確認的金額相同。當該等債務工具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iii)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的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重估儲備中累計，且毋須進行減值評估。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會於出售股本投資時重新分類至損益，惟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當本集團確認收取股息的權利時，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股息明確指收回部分投資成本。股息計入損益中「其他收入」的項目中。

(iv)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各呈報期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值包括就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且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內。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其他應收賬款、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額、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額、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合同資產按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乃於各報告日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將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於呈報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期將導致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呈報日期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始終就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合同資產及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關聯方的貿易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就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而言，針對已信貸減值的資產進行單獨評估，及針對其他資產按具共同信貸特徵的適當組別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整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基於自首次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顯著上升。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評估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呈報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首次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本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具支持性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可以合理成本及精力獲取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用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用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商業、金融或經濟情況目前或預期有不利變動，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計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續)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證明則另作別論。儘管如此，倘債務工具於呈報日期被釐定為具低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假設該債務工具之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並無顯著上升。債務工具被釐定為具低信貸風險，前提是i)其違約風險較低；ii)借款人在近期內有強大實力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及iii)經濟及商業條件長遠之不利變化未必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僅包括由聲譽良好之中國銀行發行及擔保之應收票據，因此被視為具低信貸風險。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的標準之效益，且修訂標準(如適當)來確保標準能在金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在內部制訂或得自外界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還款時發生(未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違約事件對該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金融資產即為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見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之貸款人，出於經濟或合同原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有關，已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不會另行考慮的特許權；
- (d) 借款人很可能會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由於財政困難，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iv)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收回款項可能時(例如交易對手遭清盤或啟動破產程序)，本集團則撇銷金融資產。撇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然受到執法活動的約束，根據本集團的恢復程序，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建議。撇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後續收回均於損益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暴露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依據是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預期信貸虧損的預估反映無偏概率加權平均金額，以各自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確定。本集團在計及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後，以一種實用的權宜之計，利用撥備矩陣估計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並就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訊作出調整。

預期信貸虧損通常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現金流量(按首次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之間的差額。

若干貿易應收賬款／合同資產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考慮，並已計及如前瞻性宏觀經濟資訊等逾期資訊及相關信用資訊。

就集體評估而言，本集團於分組時會考慮以下特點：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可用的外部信貸評級。

歸類工作經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各組別成分繼續分擔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除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外，本集團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來確認所有金融工具於損益之減值收益或虧損。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而言，在不減少該等債務工具之賬面值情況下，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儲備累計。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僅當自有關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金融資產擁有權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另一實體，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於終止確認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的投資時，先前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中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於終止確認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權益工具的投資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但會轉撥至保留溢利。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債務或權益分類

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某一實體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入賬。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銀行貸款、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額、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其後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乃於及僅於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2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作出有關難以從其他途徑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作檢討。如修訂會計估計，而該修訂只影響作修訂時的期間，該修訂僅在作修訂時的期間內確認；或如該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會在作修訂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

下列為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所作出且對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見下文))。

投資物業遞延稅項

就計算以公平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而言，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組合，總結為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以通過時間之推移而非通過銷售消耗該投資物業所含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為目標之商業模式持有。因此，於計量本集團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時，本公司董事已釐定，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賬面值乃全部透過出售予以收回之推定並沒有被推翻。

由於本集團毋須就出售其投資物業繳納任何所得稅，故本集團並無就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確認任何遞延稅項。就該等位於中國大陸之投資物業而言，本集團已就該等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確認有關土地增值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之額外遞延稅項。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極可能導致對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賬面值進行大幅調整之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以及於呈報期結算日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

軟件開發合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按本集團為完成履約責任而產生的支出或投入(相對於預期為完成履約責任的總投入)確認軟件開發合同的合同收入及溢利。有關軟件開發合同的收入及成本乃參考履約責任在呈報期結算日的完成進度確認，按工程進行至今所產生的合同成本佔估計合同總成本的比例計量。管理層根據為合同所編製的預算對完成有關履約責任的預計總合同成本作出估計。由於該等業務的性質，管理層隨著合同進程審閱及修訂就各合同所編製預算的有關預計合同成本的估計。預計合同成本的估計之任何修訂將會影響合同收入確認。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投資物業公平值估計

投資物業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按公平值呈列。公平值的釐定涉及附註16所載若干市場狀況的假設。

依據估值報告，本公司董事已作出判斷及信納估值的方法為目前市場狀況的反映。儘管本集團認為本集團投資物業的估值為最佳估計，但持續進行的Covid-19疫情導致市場波動更大，具體取決於Covid-19疫情的發展及演變，導致本年度的估值的更大程度不確定性。該等假設之變動(包括由於宏觀經濟環境的變化、多國實施的出行限制、國際貿易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的複雜性、政策方向的變化及／或抵押要求或其他意外事件而導致的任何市場違規、政策、地緣政治及社會變化或其他意外事件之潛在風險)可引致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及在呈報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盈利或虧損作相對調整。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之投資物業乃根據專業估值公司(「估值師」)進行之估值按公平值約967,93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33,110,000港元)入賬。在釐定濟南投資物業及北京部分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時，估值師已應用收入資本化法，該方法涉及(其中包括)若干估計，有關估計包括適當期限收益率、復歸收益率及可資比較物業的市場租金。對於北京、長沙及香港的其他投資物業，估值師已根據可資比較物業的市場租金價格應用比較法。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金額為23,036,000港元(附註19)(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5,609,000港元(附註19))之若干金融資產及無報價權益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該等工具之公平值乃參照獨立估值師進行之估值而釐定。於確定其相關估值技術及相關輸入數據時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儘管本集團認為該等估值為最佳估計，但持續進行的Covid-19疫情導致市場波動更大並可能進一步破壞投資者／發行人的業務，這已導致本年度的估值的更大程度不確定性。與該等因素有關之假設變動可能對該等工具之已呈報公平值造成影響。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合同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對具有重大餘額及信用受損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單獨評估其預期信貸虧損。

此外，本集團使用實際權益法估計並非單獨使用儲備矩陣評估的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按一組不同債務人的債務人賬齡並經考慮本集團過往違約率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及精力可取得的合理且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而釐定。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重新評估過往觀察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合同資產的總賬面值分別為422,352,000港元及458,603,000港元，而信貸虧損撥備結餘則分別為47,295,000港元及103,232,000港元。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變動敏感。有關預期信貸虧損以及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合同資產的資料於附註37中披露。

聯營公司權益減值估計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鑒於本集團的聯營公司青島樂金浪潮數字通信有限公司(「青島樂金」)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通過一項決議案，永久終止其生產，本集團對其所持青島樂金權益進行減值評估。釐定應否確認減值損失需要估計聯營公司的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中的較高者。於青島樂金投資之可收回金額乃透過資產法項下估值模式按公平值減青島樂金的出售成本得出。倘事實及情況發生變動而導致須修訂可收回金額，則或會進行減值重大回撥或進一步確認減值，並在發生有關回撥或進一步確認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計及本年度損益中確認的減值為31,29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本集團所持青島樂金權益之賬面值為127,70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50,369,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

A. 根據客戶合約分解收入

分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雲服務 千港元	管理軟件 千港元	解決方案 千港元	物聯網 綜合 千港元
貨物和服務種類				
銷售 IT 周邊產品和軟件	—	—	432,422	432,422
軟件開發	506,337	1,165,552	—	1,671,889
其他軟件服務	—	452,439	—	452,439
	<u>506,337</u>	<u>1,617,991</u>	<u>432,422</u>	<u>2,556,750</u>
區域市場				
中國大陸	506,337	1,523,835	431,662	2,461,834
美國	—	88,394	760	89,154
其他	—	5,762	—	5,762
	<u>506,337</u>	<u>1,617,991</u>	<u>432,422</u>	<u>2,556,750</u>
收入確認時點				
一個時間點	—	—	432,422	432,422
隨時間推移	506,337	1,617,991	—	2,124,328
	<u>506,337</u>	<u>1,617,991</u>	<u>432,422</u>	<u>2,556,750</u>



5. 收入(續)

A. 根據客戶合約分解收入(續)

分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雲服務 千港元	管理軟件 千港元	物聯網 解決方案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貨物和服務種類				
銷售 IT 周邊產品和軟件	—	—	540,663	540,663
軟件開發	387,910	1,619,050	—	2,006,960
其他軟件服務	—	350,071	—	350,071
	<u>387,910</u>	<u>1,969,121</u>	<u>540,663</u>	<u>2,897,694</u>
區域市場				
中國大陸	387,910	1,849,267	538,892	2,776,069
美國	—	114,419	1,771	116,190
其他	—	5,435	—	5,435
	<u>387,910</u>	<u>1,969,121</u>	<u>540,663</u>	<u>2,897,694</u>
收入確認時點				
一個時間點	—	—	540,663	540,663
隨時間推移	387,910	1,969,121	—	2,357,031
	<u>387,910</u>	<u>1,969,121</u>	<u>540,663</u>	<u>2,897,694</u>

5. 收入(續)

B.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

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來自銷售IT周邊產品和軟件、軟件開發及其他軟件服務。

就銷售IT周邊產品和軟件而言，集團之主要產品為標準化、非客製化及標準包裝之電腦軟硬件產品。根據協議及採購訂單，擁有權之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乃於客戶接納產品後轉移予客戶，本集團不再擁有任何其後責任或關聯。

與軟件開發合約有關之收入乃參照呈報期結算日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予以確認，其按迄今已履約工程所產生之合約成本佔估計合約總成本之比例計量。

其他軟件服務指向客戶提供軟件應用及技術支持服務。工作量之定價乃由客戶確認，根據此定價計劃，向客戶收取之費用乃不固定。

分配予客戶合約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

凡為期一年或以下之合約，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批准，分配予該等未達成合約之交易價乃不予以披露。

6.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資料集中於所提供服務之類型。收入來源和本集團成員的內部報告基準是主要經營決策者經常審閱的，以向分部分配資源和評估其表現。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的經營和呈報分部如下：

1. 雲服務—提供雲服務；
2. 管理軟件—提供軟件開發和其他軟件服務；
3. 物聯網解決方案—提供銷售IT周邊產品和軟件。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下文載列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的分析以及可呈報經營分部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雲服務 千港元	管理軟件 千港元	物聯網 解決方案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506,337	1,617,991	432,422	2,556,750
分部(虧損)溢利	(168,546)	3,695	9,333	(155,518)
未分配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109,812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27,87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3,743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溢利				954
股份支付				4,799
未分配的行政費用				(56,259)
未分配的銷售及分銷成本				(1,644)
減值損失(淨轉回)				(44,995)
財務費用				(2,023)
除稅前溢利				(149,008)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續)**分部收入及業績** (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 千港元
	雲服務 千港元	管理軟件 千港元	物聯網 解決方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387,910	1,969,121	540,663	2,897,694
分部(虧損)溢利	(130,172)	262,314	1,681	133,823
未分配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99,220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8,58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42,092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3,280
股份支付				(10,315)
未分配的行政費用				(56,128)
未分配的銷售及分銷成本				17,104
減值損失(淨轉回)				(43,265)
財務費用				(1,563)
除稅前溢利				192,834

上述年份的全部分部收入均來自外部客戶。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每個分部的經營結果做出決策。分部的資產和負債分析並沒有呈報，因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並沒有經常審閱這些資料來評估資源配置和業績表現。因此，只有分部收入和分部結果呈報。

區域資料

本集團現時在中國境內經營業務，惟管理軟件分部提供的若干服務位於其他地區。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不論服務來源地)呈列外部客戶收入之資料。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呈列非流動資產*的相關資料。

6. 分部資料(續)

區域資料(續)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所在國				
— 中國大陸	2,461,834	2,776,069	1,968,679	2,029,827
— 香港	—	—	29,294	35,527
	2,461,834	2,776,069	1,997,973	2,065,354
其他	94,916	121,625	3,819	5,716
	2,556,750	2,897,694	2,001,792	2,071,070

*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有關者。

主要客戶資料

在二零二零年和二零一九年度沒有佔本集團收入10%以上的客戶。

7.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279	4,0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7,074	11,567
增值稅退稅(附註a)	60,054	66,077
政府補貼及補助(附註b)	77,036	16,249
租金收入	62,836	66,848
其他	3,397	4,244
	213,676	169,03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5,180	(2,985)
出售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其他無形資產虧損淨額	(1,068)	(623)
就以下各項確認的減值損失：		
— 商譽(附註c)	(8,502)	—
—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c)	(7,291)	—
—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附註20)	(31,296)	—
其他	(908)	(130)
	(43,885)	(3,738)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續)

附註：

- a. 浪潮通用軟件有限公司(「浪潮通用軟件」)及浪潮天元通信信息系統有限公司(「天元通信」)從事自主開發及生產軟件的分銷業務。根據現行中國稅務條例，在中國銷售自主開發軟件的企業可獲增值稅退稅。
- b.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1,33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663,000港元)之收入為自相關政府部門收取之補貼，以鼓勵從事高新技術行業集團實體的發展。集團實體所收取補貼實質上為直接財政資助，並無相關日後成本，待獲相關政府部門批准後會確認為收入。本集團獲授之補貼並無其他附帶條件。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70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586,000港元)之收入為自相關政府部門的資助，作為集團實體開展若干開發項目的資金。已收取的補助在i)完成相關項目，ii)完成相關政府部門評估項目成果，及iii)本集團毋須履行其他日後條件後確認為收入。

- c. 商譽和使用期限不確定的其他無形資產源自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鄭州華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鄭州華糧」)。值得注意的是，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鄭州華糧的財務表現未達到於收購日期設定之管理層預期及管理層估計鄭州華糧未來財務表現並無改善的可能性。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就鄭州華糧的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本集團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因此，本集團已確認相關商譽和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其他無形資產減值分別為8,502,000港元及7,291,000港元。

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損失(淨轉回)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就以下各項確認(轉回)減值損失：		
—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365)	9,667
— 其他應收賬款	(2,142)	2,605
— 合同資產	36,669	21,740
— 應收關聯方款額	10,833	9,253
	<u>44,995</u>	<u>43,265</u>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3,251	5,85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中國企業所得稅	150	(5,564)
遞延稅項(附註35)	4,095	1,640
	<u>17,496</u>	<u>1,933</u>

香港利得稅按稅率 16.5% 就兩個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徵稅。由於兩個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未於兩個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實施細則，除浪潮通用軟件、天元通信、北京天元網絡股份有限公司(「天元網絡」)、鄭州華糧及北京通軟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通軟」)外，中國附屬公司稅率為 25%。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天元通信、天元網絡、鄭州華糧及北京通軟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有權適用 15% 的稅率。

根據工業和信息化部、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發展改革委《關於軟件和集成電路產業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6]49號」)和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進一步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企業所得稅政策的通知》(「財稅[2012]27號」)，浪潮通用軟件被認定為合格的軟件企業，因此有權適用 10% 的優惠稅率(二零一九年：10%)。

於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綜合損益表，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所得稅開支(續)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149,008)	192,834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繳稅(二零一九年：25%)(附註)	(37,252)	48,20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之稅務影響	(5,936)	(10,524)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溢利之稅務影響	(238)	(820)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1,103	12,563
未確認稅務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112,577	44,152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	(10,636)	(28,18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50	(5,564)
企業所得稅稅收利益	(72,911)	(62,160)
中國附屬公司預扣稅產生之遞延稅項	21,466	1,418
中國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之稅務影響	(4,207)	2,840
已分派盈利的預扣稅	3,380	—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	17,496	1,933

附註： 企業所得稅率為本集團業務活躍司法權區的國內稅率。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314,98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57,446,000港元)可用以抵銷日後溢利，惟須待相關稅務機關審批。由於日後溢利來源難以預測，故於呈報期結算日並無就該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二零一八年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條例，具備高新技術企業或科技型中小企業資格的企業，其具備於未來可動用資格年度之前的五個年度發生的稅項虧損，最長期限為10年。

稅項虧損267,77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24,517,000港元)將於二零三零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二九年)之前的多個年份內屆滿。其他稅項虧損或會無限期結轉。

10. 年內溢利

年度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008	37,36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813	7,94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2,271	1,455
折舊及攤銷總額	65,092	46,765
核數師酬金	3,190	3,779
短期租賃費用	39,799	50,678
投資物業之租金總收入	(70,748)	(77,883)
減：		
年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之直接營運開支	6,544	10,296
年內非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之直接營運開支	1,368	739
	(62,836)	(66,848)
董事酬金(附註11)	3,956	8,283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1,271,992	1,159,469
股份支付	(2,588)	8,02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1,200	157,800
	1,410,604	1,325,292
確認為銷售成本開支的存貨成本	384,825	502,618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年內薪酬披露如下：

	其他酬金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股份支付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附註 i)					
王興山(附註 ii)	75	1,651	55	(825)	956
張玉新(附註 iii)	—	354	38	(271)	121
李文光(附註 iv)	—	2,588	18	(551)	2,055
靳小州	—	1,051	97	(681)	467
非執行董事(附註 v)					
董海龍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 vi)					
黃烈初	120	—	—	39	159
張瑞君	60	—	—	39	99
丁香乾	60	—	—	39	99
總計	315	5,644	208	(2,211)	3,956

1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其他酬金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股份支付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附註 i)					
王興山(附註 ii)	300	1,663	65	494	2,522
李文光(附註 iv)	—	2,549	18	1,016	3,583
靳小州	—	1,062	94	407	1,563
非執行董事(附註 v)					
董海龍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 vi)					
黃烈初	120	—	—	125	245
張瑞君	60	—	—	125	185
丁香乾	60	—	—	125	185
總計	540	5,274	177	2,292	8,283

附註：

- i 上表所列執行董事的酬金主要為彼等所提供與本公司及本集團管理事宜相關服務的報酬。
- ii 王興山為董事會主席。以上披露的其薪酬包括就其擔任董事會主席所提供服務給予的薪酬。
- iii 張玉新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iv 李文光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最高行政人員。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辭任執行董事。
- v 上表所列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乃主要為彼擔任本公司董事的報酬。
- vi 上表所列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乃主要為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的報酬。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定義見附註33)就本公司若干董事向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並無向彼等授出購股權(二零一九年：無)。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附註33。股份支付相當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授出日期公平值，該公平值於歸屬期間攤銷及於年內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僱員酬金

在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其中一名(二零一九年：三名)為本公司董事，其薪酬詳情披露於上文附註11。餘下四名(二零一九年：兩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5,713	2,55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5	120
股份支付	(43)	815
	<u>5,945</u>	<u>3,489</u>

彼等的薪酬介於以下範圍：

	二零二零年 僱員數目	二零一九年 僱員數目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3	1
1,5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1	—
2,000,001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	—	1
	<u>4</u>	<u>2</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若干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授出購股權(二零一九年：無)。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或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彼等入職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13. 股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已分派股息：		
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一零 (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0.04 港元)每股普通股	—	45,557

於呈報期結算日後，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二零一九年：並無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

14.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及下列股份數目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u>(虧損)盈利</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157,044)	203,059

	二零二零年 千股	二零一九年 千股
<u>股份數目</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所採用之普通股數目	1,138,920	1,138,920
因未行使購股權導致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	15,388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1,138,920	1,154,308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虧損，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不計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原因是計入彼等將產生反攤薄作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專用設備 千港元	機器及設備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 辦公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433,577	90,264	20,664	77,820	36,870	1,988	661,183
添置	—	4,748	—	16,940	3,239	—	24,92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所購入	13,304	1,808	—	2,676	1,005	486	19,279
出售／撇銷	(3,799)	(172)	(12,095)	(14,271)	(3,695)	(599)	(34,631)
轉撥至投資物業	(95,890)	(11,998)	—	—	—	—	(107,888)
匯兌調整	(6,597)	(1,575)	(208)	(1,659)	(918)	(46)	(11,00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0,595	83,075	8,361	81,506	36,501	1,829	551,867
添置	—	1,723	—	7,992	7,503	—	17,218
出售／撇銷	—	(1,104)	—	(17,852)	(10,090)	(169)	(29,215)
匯兌調整	20,477	5,151	517	4,762	2,794	105	33,80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1,072	88,845	8,878	76,408	36,708	1,765	573,676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8,108	37,385	18,680	33,557	26,228	1,795	155,753
本年度支出	8,874	8,237	468	16,925	2,703	159	37,366
出售時撇銷／撇減	(31)	—	(12,095)	(13,244)	(2,825)	(428)	(28,623)
轉撥至投資物業時撇銷	(8,088)	(3,693)	—	—	—	—	(11,781)
匯兌調整	(654)	(737)	(175)	(762)	(621)	(29)	(2,97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209	41,192	6,878	36,476	25,485	1,497	149,737
本年度支出	8,289	8,748	460	17,998	2,420	93	38,008
出售時撇銷／撇減	—	(135)	—	(16,539)	(4,024)	(130)	(20,828)
匯兌調整	2,701	3,008	443	2,627	1,956	91	10,82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199	52,813	7,781	40,562	25,837	1,551	177,743
賬面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1,873	36,032	1,097	35,846	10,871	214	395,93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2,386	41,883	1,483	45,030	11,016	332	402,130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經考慮估計剩餘價值，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直線法按以下年折舊率折舊：

租賃土地及樓宇	租期及 15 至 50 年(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10% - 25%
專用設備	20% - 25%
機器及設備	10% - 25%
傢俬、裝置及辦公設備	10% - 33 ¹ / ₃ %
汽車	10% - 20%

本集團所持租賃土地及樓宇位於香港。由於土地租賃權益不能在土地與樓宇項目中可靠分配，故持續入賬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投資物業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若干辦公室，租金須每月支付。租賃一般初始期限為1個月至4年，承租人僅有單方面權利將租期延長至初始期限之後。

由於所有租賃均以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故本集團不會因租賃安排而承受外匯風險。租賃合約並不包括剩餘價值擔保及／或允許承租人於租期結束後可選擇購置該物業。

	千港元
公平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826,69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所購入	7,088
轉自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	136,255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8,586
匯兌調整	(17,61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1,010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27,877)
匯兌調整	56,50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89,636

16.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就賺取租金持有的所有物業權益以公平值模式計量並分類及入賬列為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約為989,63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61,010,000港元)。該公平值乃基於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與本集團無關聯的專業估值公司)所進行的估值得出。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詳情及有關公平值等級的資料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三級 千港元	公平值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公平值 千港元
位於以下地區的商業物業單位				
— 香港	21,700	21,700	27,900	27,900
— 濟南	596,231	596,231	573,343	573,343
— 北京—天元網絡	361,962	361,962	350,379	350,379
— 北京—鄭州華糧	6,100	6,100	5,890	5,890
— 長沙—鄭州華糧	3,643	3,643	3,498	3,498
	<u>989,636</u>	<u>989,636</u>	<u>961,010</u>	<u>961,010</u>

16. 投資物業(續)

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以及公平值計量按照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進行分類的公平值等級的資料。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持有的投資物業	公平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之關係
位於濟南的辦公室	第三級	收入資本化法主要輸入數據為： — 定期收益 — 復歸收益 — 可資比較物業市場租金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 — 定期收益：5.35%(二零一九年：5.30%) — 復歸收益：5.85%(二零一九年：5.80%) — 可資比較物業之市場租金介乎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43.40元至人民幣49.32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54.44元至人民幣73.50元)，當中參考可達度、大小、位置以及物業條件及環境	— 定期收益及復歸收益越高，公平值越低。 — 市場租金越高，公平值越高。
位於北京的辦公室—天元網絡	第三級	收入資本化法主要輸入數據為： — 定期收益 — 復歸收益 — 可資比較物業市場租金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 — 定期收益：4.80%(二零一九年：4.70%) — 復歸收益：5.30%(二零一九年：5.20%) — 可資比較物業之市場租金介乎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120.00元至人民幣18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28.25元至人民幣171.00元)(就辦公室樓宇而言)及人民幣495.00元至人民幣76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95.00元至人民幣595.00元)(就各停車場而言)，當中參考可達度、大小、位置以及物業條件及環境	— 定期收益及復歸收益越高，公平值越低。 — 市場租金越高，公平值越高。

16.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持有的投資物業	公平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之關係
位於香港的辦公室	第三級	比較方法 主要輸入數據為可資比較物業的近期市場價格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可資比較物業之近期市場價格，當中參考可達度、大小、位置以及物業條件及環境	— 市場價格越高，公平值越高。
位於北京的辦公室— 鄭州華糧	第三級	比較方法 主要輸入數據為可資比較物業的近期市場價格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可資比較物業之近期市場價格，當中參考可達度、大小、位置以及物業條件及環境	— 市場價格越高，公平值越高。
位於長沙的辦公室— 鄭州華糧	第三級	比較方法 主要輸入數據為可資比較物業的近期市場價格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可資比較物業之近期市場價格，當中參考可達度、大小、位置以及物業條件及環境	— 市場價格越高，公平值越高。

於兩年內，所用估值技術概無變動。就披露而言，於估計投資物業公平值時，投資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有用途。

兩個年度內，概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17.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千港元	租賃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58,218	8,291	66,509
添置	—	10,597	10,597
折舊開支	(1,259)	(6,685)	(7,944)
轉撥至投資物業時撇銷	(9,467)	—	(9,467)
匯兌調整	(887)	(53)	(94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46,605	12,150	58,755
添置	—	24,551	24,551
折舊開支	(1,248)	(13,565)	(14,813)
匯兌調整	2,813	1,212	4,02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48,170	24,348	72,518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39,799	50,678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56,567	58,921

於兩年內，本集團租賃多塊土地及多個辦公室用於營運。租賃合約按1個月至50年的固定租期訂立。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磋商，包括眾多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租賃的限制或契據

此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租賃負債21,038,000港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72,518,000港元。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其他契據。租賃資產不得用於借款擔保。

18. 其他無形資產

	軟件 千港元	客戶群 千港元	開發支出 千港元	版權及 商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7,365	57,385	17,390	—	102,14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 所購入	4,218	—	—	6,283	10,501
添置	—	—	42,574	—	42,574
出售	(1,943)	—	—	—	(1,943)
匯兌調整	(746)	—	(939)	(227)	(1,912)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8,894	57,385	59,025	6,056	151,360
添置	1,223	—	11,307	—	12,530
轉撥至軟件	70,655	—	(70,655)	—	—
匯兌調整	6,132	—	323	375	6,830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904	57,385	—	6,431	170,720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4,769	57,385	—	—	82,154
添置	1,455	—	—	—	1,455
出售	(235)	—	—	—	(235)
匯兌調整	(592)	—	—	—	(592)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5,397	57,385	—	—	82,782
添置	12,271	—	—	—	12,271
本年度確認的減值虧損	1,201	—	—	6,090	7,291
匯兌調整	2,082	—	—	341	2,423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0,951	57,385	—	6,431	104,767
賬面值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5,953	—	—	—	65,953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497	—	59,025	6,056	68,578

18. 其他無形資產(續)

除版權及商標外，上述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有限，並以直線法於以下期間攤銷：

軟件	四至五年
客戶群	十年
開發支出	五年

版權法定期限為期25年，惟可按最低成本每25年續新。商標法定期限為期10年，惟可按最低成本每10年續新。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持續續新版權及商標且具備能力如此行事。本集團管理層已進行多項研究，包括產品年期研究、市場、競爭及環境趨勢以及擴大品牌機會，該等研究支持版權及商標年期並無預期限限制，而版權及商標產品預計可於其年期期間為本集團帶來現金流量淨額。

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版權及商標具無限使用年期，原因為其預期將無限地貢獻現金流入淨額。版權及商標在其可使用年期未被確定為有限期之前將不會被攤銷，而將於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及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可能出現減值。減值資料披露於附註7。

開發支出乃根據開發項目GS Cloud所產生的成本基準資本化。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在該項目完成後，開發支出轉撥至軟件。

1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		
股本證券		
於一月一日	35,609	40,849
公平值變動	(13,991)	(4,548)
匯兌調整	1,418	(69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036</u>	<u>35,609</u>

上述非上市權益投資指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之私營實體之股本權益。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公司董事已選擇將該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原因是該投資並非持作買賣投資，且預期不會於可見將來出售。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聯營公司權益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非上市	332,362	325,701
應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扣除已收股息	73,123	148,207
	405,485	473,908
減：減值虧損撥備	(33,051)	—
	372,434	473,908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商業結構形式	註冊及 營運國家	本集團持有註冊 資本賬面值之百分比		持投票權之百分比		主營業務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青島樂金浪潮數字通信 有限公司(「青島樂金」) (附註i)	中外合資企業 (「中外合資 企業」)	中國	30%	30%	30%	30%	製造及銷售無線全球 通訊系統移動電話 及移動電話增值 軟件
浪潮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浪潮財務」)	內資有限責任公司 (「內資有限 責任公司」)	中國	20%	20%	20%	20%	為浪潮集團有限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提供 金融服務
北大荒浪潮信息有限公司 (「北大荒」)(附註ii)	內資有限責任公司 (「內資有限 責任公司」)	中國	40%	—	40%	—	提供信息技術諮詢及 軟件開發服務

20. 聯營公司權益(續)

附註 i：根據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及董事會議，青島樂金已自二零二一年三月起終止其生產活動，且該公司將於日後被處置。

附註 ii：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三日，本集團附屬公司浪潮通用軟件與北大荒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投資 6,661,000 港元(人民幣 6,000,000 元)成立北大荒浪潮信息有限公司。本集團持有註冊資本賬面值之百分比為 40%，與持投票權之百分比相等。

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聯營公司財務報表內所示金額。聯營公司採用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列賬。

青島樂金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894,534	1,528,646
非流動資產	165,065	197,557
流動負債	(514,005)	(879,101)
非流動負債	(9,755)	(12,541)
收入	2,979,839	4,038,468
年內溢利	81,392	152,503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33,025	(16,37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114,417	136,133
應計僱員獎勵及福利資金	(3,023)	(12,244)
年內已付股息	(410,116)	(288,376)

20. 聯營公司權益(續)

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續)

青島樂金(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對賬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青島樂金的資產淨值	535,839	834,561
本集團所持青島樂金擁有權的百分比	30%	30%
本集團應佔青島樂金的資產淨值	160,752	250,369
減值損失撥備(附註)	(31,296)	—
匯兌調整	(1,755)	—
本集團所持青島樂金權益之賬面值	127,701	250,369

附註：鑒於青島樂金的董事會已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自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起永久終止其工廠生產，本集團根據青島樂金的可收回款項進行減值評估。由於已終止青島樂金的工廠生產，故並無理由認為本集團所持青島樂金權益的使用價值大幅超過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差額，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差額作為其可收回金額。已就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於其他損益－減值虧損中確認減值虧損(附註7)。

浪潮財務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9,414,867	1,117,724
非流動資產	3,638,135	—
流動負債	(11,858,899)	(23)
收入	90,724	318
年內溢利	6,880	70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69,525	(310)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76,405	(240)

20. 聯營公司權益(續)**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續)**浪潮財務**(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對賬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浪潮財務的資產淨值	1,194,103	1,117,701
本集團所持浪潮財務擁有權的百分比	20%	20%
本集團應佔浪潮財務的資產淨值	<u>238,820</u>	<u>223,539</u>

北大荒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15,429
非流動資產	471
流動負債	<u>(1,119)</u>
收入	<u>518</u>
年內虧損	(2,859)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u>990</u>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1,869)</u>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對賬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北大荒資產淨值	14,781
本集團所持北大荒所有權的百分比	40%
本集團應佔北大荒的資產淨值	<u>5,913</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合營公司權益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成本－非上市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185,266 (79,948)	185,266 (87,032)
	<u>105,318</u>	<u>98,234</u>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合營公司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商業結構形式	註冊及 營運國家	本集團持有 註冊資本 賬面值 之百分比	持投票權 之百分比	主營業務
山東浪潮雲海雲計算 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浪潮雲海」)	中外合資企業	中國	33.33%	33.33%	物業投資，提供諮詢、 研發服務及買賣 電腦元件

合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合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於下文。以下財務資料概要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合營公司財務報表內所示金額。合營公司採用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列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195,614	258,636
非流動資產	209,995	189,763
流動負債	(71,523)	(120,183)
非流動負債	(1,979)	(4,060)
非控股權益	(16,153)	(29,453)
以上資產及負債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47,677</u>	<u>55,781</u>



21. 合營公司權益(續)

合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續)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	180,008	264,249
年內溢利	2,861	9,840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18,390	(5,523)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21,251	4,317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合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對賬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浪潮雲海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	315,954	294,703
本集團所持浪潮雲海擁有權的百分比	33.33%	33.33%
本集團於浪潮雲海的權益的賬面值	105,318	98,234

22. 存貨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電腦設備及軟件產品	1,239	873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客戶合約	422,352	399,051
減：虧損撥備	(47,295)	(45,903)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計	<u>375,057</u>	<u>353,148</u>

以下為於呈報期結算日(與各收入確認日期相若)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壞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230,694	241,539
31至60日	25,420	35,373
61至90日	50,805	16,900
91至120日	20,204	10,082
121至180日	5,185	12,331
180日以上	42,749	36,923
	<u>375,057</u>	<u>353,148</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結餘包括應收賬款，該等應收賬款總賬面值為144,363,000港元，於呈報日期已過期。於逾期結餘中，47,934,000港元已逾期90日或以上，並且不被視為違約，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且該等金額視為尚可收回。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結餘包括應收賬款，該等應收賬款總賬面值為111,609,000港元，於呈報日期已過期。於逾期結餘中，49,254,000港元已逾期90日或以上，並且不被視為違約，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且該等金額視為尚可收回。



23.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呆賬撥備之變動：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月一日	45,903	37,062
已確認減值虧損	1,689	11,047
已撥回減值虧損	(2,054)	(1,380)
撇銷	(1,005)	—
匯兌調整	2,762	(826)
十二月三十一日	47,295	45,903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7。

24.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合同資產		
流動－軟件開發	355,371	383,875
合同負債		
流動－軟件開發	(878,960)	(672,868)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合同資產為191,885,000港元，合同負債為511,281,000港元。

24.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續)

下表列示與承前合同負債有關的已確認收益金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軟件開發合同		
計入年初合同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入	603,333	477,001

對已確認合同資產金額產生影響的一般付款條款如下：

軟件開發

本集團的軟件開發合同載有付款時間表，須於開發期間達至若干指定里程碑時作出階段付款。本集團要求若干客戶提供總合同金額的20%至50%按金，作為其信貸風險管理政策的一部分。合同資產於代價權利成為無條件而非隨時間推移時轉移至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通常亦同意就10%的合同價值設有六個月至一年的保留期。由於本集團收取該最終款項的權利於保留期後並無保修問題後方可作實，故此金額計入合同資產直至保留期結束為止。由於本集團預期會於正常營運週期內變現合同資產，故本集團將該等合同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

對已確認合同負債金額產生影響的一般付款條款如下：

軟件開發

本集團於軟件開發活動開始前收取按金時，於合同開始時產生合同負債，直至就有關合同確認的收益超過按金金額為止。本集團一般於接受訂單時收取20%至50%的按金。

25.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額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關聯公司款額：		
貿易性質		
同集團附屬公司	221,141	271,237
最終控股公司	1,954	3,292
	<u>223,095</u>	<u>274,529</u>
非貿易性質		
同集團附屬公司	5,500	3,700
最終控股公司	28	786
	<u>5,528</u>	<u>4,486</u>
應收關聯公司款額總額	<u>228,623</u>	<u>279,015</u>
分析如下：		
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額	226,641	274,937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額	1,982	4,078
應收關聯公司款額總額	<u>228,623</u>	<u>279,015</u>

屬非貿易性質的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本公司董事認為，預期該等結餘可於自呈報期結算日後12個月內收回。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37。

26.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所持現金及原定三個月或以內到期之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按介乎0%至2.10%（二零一九年：0.30%至1.61%）的市場年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指為本集團獲授予的銀行承兌票據及一般銀行信貸而向銀行抵押的存款，因此分類為流動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市場利率每年介乎0%至2.10%（二零一九年：0.30%至1.30%）。

27. 貿易應付賬款

以下為貿易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60日	77,766	213,659
61至90日	7,729	14,195
90日以上	153,462	107,097
	<u>238,957</u>	<u>334,951</u>

28. 其他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開支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薪金、福利及花紅	404,505	347,016
其他應付稅項	48,764	57,14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其他應付賬款	—	55,006
其他	52,763	48,918
	<u>506,032</u>	<u>508,084</u>

29.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11,560	6,563
為期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5,112	4,103
為期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4,366	530
	<u>21,038</u>	<u>11,196</u>
減：列作流動負債之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之款項	(11,560)	(6,563)
列作非流動負債之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之款項	<u>9,478</u>	<u>4,633</u>



29. 租賃負債(續)

本集團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租賃承擔載列如下：

	日圓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	1,427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	4,076

30. 撥備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分析作報告用途： 流動負債	36,152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一月一日	—
本年度額外撥備	34,232
匯兌調整	1,920
十二月三十一日	36,152

該金額指確認為銷售成本的虧損合約撥備。

31.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額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性質		
同集團附屬公司	38,177	41,691
最終控股公司	814	718
	<u>38,991</u>	<u>42,409</u>
非貿易性質		
同集團附屬公司	10,399	6,938
最終控股公司	405	435
	<u>10,804</u>	<u>7,373</u>
應付關聯公司款額總額	<u>49,795</u>	<u>49,782</u>
分析如下：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額	48,576	48,629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額	1,219	1,153
應付關聯公司款額總額	<u>49,795</u>	<u>49,782</u>

非貿易性質的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32. 本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二零年 千股	二零一九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u>2,000,000</u>	<u>2,000,000</u>	<u>20,000</u>	<u>20,000</u>
於年初及年末	<u>1,138,920</u>	<u>1,138,920</u>	<u>11,389</u>	<u>11,389</u>

33. 購股權計劃

股權支付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全體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主要目的為向經甄選之參與者就彼等對本集團之貢獻提供獎勵或回報，及／或有助本集團招聘及挽留優秀僱員，吸引對本集團及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權的實體有重要價值之人力資源。購股權計劃於採納當日起計十年內可有效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及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以及過往或日後對本集團有貢獻之任何供應商、顧問及諮詢人)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為55,560,000股(二零一九年：60,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二零一九年：5%)。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股份的10%，惟事先在股東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者則除外。因行使可能根據購股權計劃以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有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3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可能授予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之購股權所涉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1%，惟事先在股東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者則除外。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且其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之購股權須事先在股東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一般並無規定購股權於可行使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但董事會獲授權可於授出任何個別購股權時酌情施加最短期限。要約的購股權須於要約日期後28日內獲認購。承授人於接受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各項購股權時，須支付1港元不可撤回款項作為代價。購股權行使期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該期間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十年。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不會低於以下之最高者(i)要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之股份收市價；(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33. 購股權計劃(續)

股權支付購股權計劃(續)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購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30,000,000份購股權予本集團若干僱員及董事，有關購股權持有人可按行使價每股2.06港元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上述已授出購股權中，3,000,000份購股權授予一名執行董事。三分之一購股權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可行使，另外三分之一購股權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可行使，而餘下購股權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可行使。購股權須待承授人達致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的表現目標後方可行使。所有購股權將於各行使期首日歸屬。

剩餘27,000,000份購股權授予若干僱員。三分之一購股權可於授出當日行使，三分之一購股權可於授出當日一年後行使，而餘下購股權可於授出當日兩年後行使。除於授出當日行使之該等購股權外，購股權須待承授人達致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的表現目標後方可行使。全部購股權將於各自行使期間首日歸屬。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27,544,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購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30,000,000份購股權予本集團若干僱員及董事，有關購股權持有人可按行使價每股3.16港元認購本公司股份。

情況 1

於上述已授出購股權中，600,000份購股權授予若干獨立非執行董事。三分之一購股權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可行使，另外三分之一購股權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六日起可行使，而餘下購股權自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起可行使。所有購股權將於各行使期首日歸屬。

情況 2

4,600,000份購股權授予若干執行董事及餘下12,900,000份購股權授予若干僱員。所有購股權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可行使。購股權須待本公司達致股價釐定的市場資本後方可行使。所有購股權將於行使期首日歸屬。

33. 購股權計劃 (續)**股權支付購股權計劃** (續)

二零一八年購股權 (續)

情況 3

2,625,000 份購股權授予若干執行董事及餘下 9,275,000 份購股權授予若干僱員。50% 的購股權可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行使，30% 的購股權可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行使，而餘下 20% 的購股權可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行使。購股權須待承授人達致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的表現目標後方可行使。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 40,835,000 港元。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 2,400,000 份購股權予相關持有人，彼等可按行使價每股 2.29 港元認購本公司股份。

所有 2,400,000 份購股權已授予若干僱員。35% 購股權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可行使，35% 購股權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起可行使，而餘下 30% 購股權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可行使。購股權須待承授人達致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的表現目標後方可行使。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 2,304,000 港元。

公平值以二項式模式計算。該模式所用參數如下：

	二零二零年 購股權	二零一八年 購股權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購股權
股價	2.29 港元	3.05 港元	2.06 港元
行使價	2.29 港元	3.16 港元	2.06 港元
預期波幅	43.57%	46.37%	50.69%
預期年期	10 年	10 年	10 年
無風險利率	0.52%	2.48%	1.75%
預期股息率	—	1.14%	1.62%

預期波幅按本公司股價於購股權預計期限的歷史波幅釐定。該模式所用預計期限已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就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因素的影響作出調整。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購股權計劃 (續)**股權支付購股權計劃** (續)

以下為各類購股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

	授出日期	行使期	加權平均 公平值 港元	行使價 港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購股權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0.99	2.06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1.00	2.06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1.01	2.06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0.90	2.06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0.90	2.06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0.93	2.06
二零一八年購股權	情況1：授予獨立董事的購股權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八年十月十五日	1.45	3.16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八年十月十五日	1.45	3.16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八年十月十五日	1.47	3.16
	情況2：與市場資本掛鈎的歸屬條件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八年十月十五日	1.36	3.16
	情況3：與關鍵績效指標掛鈎的歸屬條件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八年十月十五日	1.35	3.16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八年十月十五日	1.36	3.16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八年十月十五日	1.39	3.16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0.94	2.29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0.96	2.29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0.98	2.29

33. 購股權計劃 (續)**股權支付購股權計劃** (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僱員所持本公司購股權及其變動詳情於下表披露：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零年 授出	於二零二零年 失效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購股權	30,000,000	—	(1,600,000)	28,400,000
二零一八年購股權	30,000,000	—	(5,240,000)	24,760,000
二零二零年購股權	—	2,400,000	—	2,400,000
	<u>60,000,000</u>	<u>2,400,000</u>	<u>(6,840,000)</u>	<u>55,560,000</u>
加權平均行使價	<u>2.61</u>	<u>2.29</u>	<u>2.90</u>	<u>2.56</u>

於呈報期結算日可行使之購股權數目為 35,660,000 份 (二零一九年：34,800,000 份)。

上表所載董事所持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零年 失效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購股權	3,000,000	—	3,000,000
二零一八年購股權	7,825,000	(1,725,000)	6,100,000
	<u>10,825,000</u>	<u>(1,725,000)</u>	<u>9,100,000</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撥回開支總額 4,799,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已確認 10,315,000 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本公司附屬公司獲得中國政府部門補助，為若干附屬公司進行的發展項目提供資金。相關中國政府部門將於項目完工時進行項目成果評估。倘本公司附屬公司未能達成中國政府部門所列條件，則有關補助將退還中國政府部門。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即期部分指預期將於呈報期結算日起一年內完成並滿足條件的項目所獲相關補助。與預期自呈報期結算日起超過一年完成並滿足所有條件的項目有關之補助將計入非即期部分。

35. 遞延稅項

以下為於本報告年度及過往報告年度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

	中國 附屬公司 的預扣稅 千港元	業務合併之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投資物業 之重估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權益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1,790)	(69,549)	(137,759)	(5,096)	(7,376)	(231,570)
收購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移至 投資物業	—	(639)	(425)	—	—	(1,064)
(於損益支銷)計入損益	—	10,847	(10,847)	—	—	—
於其他全面開支支銷	(1,418)	1,099	(4,986)	—	3,665	(1,640)
匯兌調整	—	—	(1,986)	1,136	—	(850)
	—	904	3,069	78	84	4,13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208)	(57,338)	(152,934)	(3,882)	(3,627)	(230,989)
(於損益支銷)計入損益	(21,466)	2,546	11,177	—	3,648	(4,095)
於其他全面開支支銷	—	—	—	3,498	—	3,498
匯兌調整	—	(3,392)	(8,845)	(44)	(21)	(12,30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674)	(58,184)	(150,602)	(428)	—	(243,888)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對中國附屬公司就所獲溢利宣派的股息徵收預扣稅。由於本公司控制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且該等附屬公司的溢利在可見將來可能不會分派，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就有關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之暫時差額約550,22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086,702,000港元)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3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的在於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間的平衡確保本集團的實體可持續經營，同時為股東提供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去年無異。

本集團資本架構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組成。

本公司董事根據資金成本及各級別資本相關風險持續檢討資本架構。根據本公司董事之推薦建議，本集團透過派付股息及發行新股份平衡整體資本架構。

37.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3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23,036	35,60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4,836	11,503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1,734,173	1,520,448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341,515	488,657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賬款、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的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與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的款項。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各附註披露。下文載列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及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開支及資本開支均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各個別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故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外幣換算風險不大。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會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於呈報日期，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相對人民幣：				
港元	—	—	—	—
美元	33,160	35,220	—	—
其他貨幣	77	119	—	—
	<u>33,237</u>	<u>35,339</u>	<u>—</u>	<u>—</u>
相對港元：				
美元	10,548	14,937	—	—
人民幣	23	470	—	—
其他貨幣	—	5,056	—	—
	<u>10,571</u>	<u>15,403</u>	<u>—</u>	<u>—</u>

37. 金融工具 (續)**(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貨幣風險 (續)

敏感度分析

功能貨幣為港元而持有以美元計值的資產之實體方面，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因港元兌美元的外幣匯率波動所涉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故僅考慮港元兌美元以外貨幣之匯率波動的敏感度。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相關外幣列值的未結算貨幣項目，並在各年終對有關項目按5%相關外幣匯率變化進行換算調整。下文所示的正數表示年內因相關外幣兌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升值5%而使除稅後溢利增加。相反，若相關外幣兌相關貨幣貶值5%，則年內除稅後溢利會受等額相反影響，以下結餘會呈負數。5% (二零一九年：5%) 的敏感度比率是管理層所評估外幣匯率的合理變幅。

除稅後年內溢利影響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港元影響	—	—
美元影響	1,639	1,881
其他貨幣影響	4	212

利率風險

本集團須面對與租賃負債 (詳情請參閱附註29) 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須面對與浮息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有關。此外，由於浮息銀行結餘使本集團面對中國人民銀行利率變更的重大風險，故本集團面對相關集中利率風險。

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利率風險，並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中國浮息銀行結餘風險釐定。分析乃假設於各呈報期結算日尚未償還的中國銀行結餘於全年未償還為前提作出。10基點 (二零一九年：10基點) 增加或10基點 (二零一九年：10基點) 減少乃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存在的合理變動的評估。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倘利率上升10基點(二零一九年：10基點)或下跌10基點(二零一九年：10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分別增加79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除稅後溢利增加619,000港元)及減少79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除稅後溢利減少619,000港元)。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將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的最大信貸風險，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有關資產的賬面值。信貸風險主要源自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賬款、應收關聯方款項及合同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交易方未能履行責任，則本集團就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須承受之最大信貸風險為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值之該等資產賬面值。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於各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評估各個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賬款、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額之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主要為應收分散於多個行業的大量客戶的款項。管理層已密切關注該等客戶其後的還款情況。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僅包括由聲譽良好之中國銀行發行及擔保之應收票據，因此被視為具低信貸風險。

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均存放於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本集團來自任何單一金融機構之風險有限。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等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合同資產	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交易對手違約風險低且並無擁有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存疑	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透過內部制定的資料或外部資源出現大幅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出現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並無實際收回款項可能	金額撇銷	金額撇銷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的信貸風險，該等風險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債務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債務工具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836	11,503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附註23)	不適用(附註i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矩陣)	383,551	363,190
	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出現信貸減值	38,801	35,861
			422,352	399,051
其他應收賬款	低風險(附註i)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60,728	8,811
	存疑(附註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16,648	55,505
	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出現信貸減值	7,257	8,791
			84,633	73,107
應收關聯公司款額(附註25)	低風險(附註i)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5,591	4,528
	不適用(附註i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矩陣)	235,727	277,120
	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出現信貸減值	8,429	6,486
			249,747	288,134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6)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1,489	18,998
銀行結餘及現金(附註26)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033,672	807,125
其他項目				
合同資產(附註24)	不適用(附註i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矩陣)	396,725	394,482
	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出現信貸減值	61,878	50,142
			458,603	444,624

37. 金融工具(續)**(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附註：

- i. 為進行內部信貸風險管理，本集團使用預期資料評估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
- ii. 就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應收關聯公司的貿易款額及合同資產而言，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應收賬款已出現信貸減值，否則本集團將透過使用撥備矩陣釐定按逾期狀況進行分組的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環，本集團透過債務人的賬齡評估減值，此乃由於債務人包括大量有共同風險特徵的小客戶，而該風險特徵代表客戶根據合約條款悉數付款的能力。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賬面值為109,108,000港元的已出現信貸減值的貿易性債權乃進行個別評估。

下表顯示已按簡化方法就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 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 預期信貸 虧損(出現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1,617	25,445	37,062
已確認減值虧損	—	11,047	11,047
已撥回減值虧損	(1,380)	—	(1,380)
匯兌調整	(195)	(631)	(82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42	35,861	45,903
已確認減值虧損	—	1,689	1,689
已撥回減值虧損	(2,054)	—	(2,054)
撇銷(附註i)	—	(1,005)	(1,005)
匯兌調整	506	2,256	2,76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94	38,801	47,295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續)**(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顯示就其他應收賬款確認之虧損撥備之對賬。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 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出現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882	1,184	6,470	8,536
已確認減值虧損	—	746	2,476	3,222
已撥回減值虧損	(617)	—	—	(617)
匯兌調整	(8)	(33)	(155)	(19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7	1,897	8,791	10,945
已確認減值虧損	602	—	—	602
已撥回減值虧損	—	(833)	(1,911)	(2,744)
撇銷(附註i)	—	—	(57)	(57)
匯兌調整	50	71	434	55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09	1,135	7,257	9,301

附註：

- i. 倘有資料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的財務困難且收回款項的機率不大，例如債務人遭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或若貿易應收賬款或其他應收款項逾期超過五年(以較早者為準)，本集團將撇銷有關貿易應收賬款或其他應收款項。

下表顯示就合同資產確認之虧損撥備之對賬。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 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出現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822	39,245	40,067
已確認減值虧損	9,945	11,795	21,740
匯兌調整	(160)	(898)	(1,05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07	50,142	60,749
已確認減值虧損	28,494	8,175	36,669
匯兌調整	2,253	3,561	5,81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354	61,878	103,232

37. 金融工具 (續)**(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下表顯示就應收關聯方非貿易款項確認之虧損撥備之對賬。

	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已確認減值虧損	43
匯兌調整	(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
已確認減值虧損	16
匯兌調整	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

下表顯示就應收關聯方貿易款額確認之虧損撥備之對賬。

	全期 預期信貸 虧損(未出現 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出現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2,629	6,581	9,210
匯兌調整	(38)	(95)	(13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91	6,486	9,077
已確認減值虧損	9,357	1,460	10,817
匯兌調整	684	483	1,16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632	8,429	21,061

流動資金風險

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透過持續監控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以及若干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賬款、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的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及若干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的款項)及租賃負債之到期情況，監控及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 (續)**(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流動資金風險** (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基於協定還款期的餘下合同到期情況。該表格乃根據本集團金融負債中未折現現金流量按最早須付款日期編製，載有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 償還或				未折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少於三個月 千港元	三至六個月 千港元	六個月 至一年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賬面值總額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貿易應付賬款	—	39,238	47,584	152,135	—	238,957	238,957
其他應付賬款	—	23,723	1,975	27,065	—	52,763	52,763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額	—	1,219	—	—	—	1,219	1,219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額	—	48,576	—	—	—	48,576	48,576
租賃負債	4.35%	2,909	4,073	5,332	10,044	22,358	21,038
		<u>115,665</u>	<u>53,632</u>	<u>184,532</u>	<u>10,044</u>	<u>363,873</u>	<u>362,553</u>
二零一九年							
貿易應付賬款	—	72,263	53,043	209,645	—	334,951	334,951
其他應付賬款	—	70,307	3,779	29,838	—	103,924	103,924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額	—	1,153	—	—	—	1,153	1,153
應付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額	—	48,629	—	—	—	48,629	48,629
租賃負債	4.35%	1,666	2,218	3,061	4,755	11,700	11,196
		<u>194,018</u>	<u>59,040</u>	<u>242,544</u>	<u>4,755</u>	<u>500,357</u>	<u>499,853</u>

37. 金融工具(續)**(c)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為財務報告而言，若干本集團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權益工具	23,036	35,609	第三級	市場比較法 — 按此方法，資產的公平值參考類似資產的交易資料。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債務工具	4,836	11,503	第二級	折現現金流量 — 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各交易方信貸風險的利率折現。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對賬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之金融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609
於其他全面收益之虧損總額	(13,991)
匯兌調整	1,41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036</u>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董事認為，於本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8. 融資業務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業務所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業務產生之負債乃指其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報表中分類為融資業務現金流量之負債。

	應付 同集團附屬 公司款額		應付 最終控股 公司款額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銀行貸款 千港元	(非貿易性質) 千港元	(非貿易性質)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14,096)	(343)		(8,291)	(22,730)
訂立之新租賃	—	—	—		(10,597)	(10,597)
利息開支	—	—	—		(591)	(591)
償還租賃負債	—	—	—		8,243	8,243
償還同集團附屬公司	—	6,998	—		—	6,998
已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	(99)		—	(99)
匯率改變之影響淨額	—	160	7		40	20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938)	(435)		(11,196)	(18,569)
訂立之新租賃	—	—	—		(24,551)	(24,551)
利息開支	(1,142)	—	—		(881)	(2,023)
貿易應收賬款保理還款	51,409	—	—		—	51,409
償還租賃負債	—	—	—		16,768	16,768
向最終控股公司還款	—	—	54		—	54
已收貿易應收賬款保理款項	(50,267)	—	—		—	(50,267)
已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	(2,871)	—		—	(2,871)
匯率改變之影響淨額	—	(590)	(24)		(1,178)	(1,79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399)	(405)		(21,038)	(31,842)

39.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年內所賺取的物業租金收入為62,83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6,848,000港元)。所持有物業來年均有承諾租戶。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已與租戶就下列未來最低租賃付款訂立合約：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659	1,38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16	1,869
	<u>2,875</u>	<u>3,250</u>

40. 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的香港附屬公司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的規則及規定推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集團僱員均須參加此計劃。本集團已遵守法定最低供款規定按合資格僱員有關總收入的5%供款，上限為每名僱員每月1,500港元。

為遵守中國適用規例，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均參與多項由有關省市政府營運之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上述計劃所涵蓋薪金之固定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作出定額供款。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支付員工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責任。

現行期間自綜合損益表扣除之總供款約為141,2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57,800,000港元)。

41. 關聯方交易／結餘

除附註 25 及 31 分別披露的應收及應付關聯人士款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已進行下列關聯人士交易：

	最終控股公司		同集團附屬公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	—	210,221	312,223
服務收入	3,052	7,773	803,383	879,398
物業租金及有關管理服務收入	10,179	14,291	51,172	51,100
利息收入	—	—	2,593	—
採購貨品	453	—	46,184	52,135
銷售佣金支出	—	70	9,045	11,167
物業租金及有關管理服務開支	194	118	8,704	8,707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所有交易均被視為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 14A 章所規定的披露載於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

此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辦公室及員工宿舍之經營租金為 6,066,000 港元(二零一九年：8,951,000 港元)，經營租約由最終控股公司代本集團附屬公司與第三方簽署。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一間聯營公司浪潮財務的按金結餘為 581,434,000 港元(二零一九年：零)。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年內之薪酬載於附註 11，由薪酬委員會參考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商業結構形式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	持有股份 類別	繳足已發行		本公司所持權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普通股本/註冊資本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直接	二零一九年 直接			
浪潮(山東)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注資	90,675,000 美元	90,675,000 美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浪潮世科(山東)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注資	2,317,300 美元	2,317,300 美元	—	100%	—	100%	提供其他軟件服務、 軟件開發服務以及 電腦產品貿易
浪潮通用軟件有限公司	內資有限 責任公司	中國	注資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	100%	—	100%	軟件開發
山東浪潮雲網信息系統有限公司	內資有限 責任公司	中國	注資	人民幣 10,000,000 元	人民幣 10,000,000 元	—	100%	—	100%	軟件開發
山東浪潮易雲在線科技有限公司	內資有限 責任公司	中國	注資	人民幣 29,800,000 元	人民幣 29,800,000 元	—	40.43%	—	40.43%	軟件開發
深圳浪潮早上班雲技術有限公司	內資有限 責任公司	中國	注資	人民幣 31,000,000 元/ 人民幣 33,000,000 元	人民幣 27,950,000 元/ 人民幣 33,000,000 元	—	64.52%	—	71.56%	軟件開發
鄭州華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有限 責任公司	中國	注資	人民幣 34,050,000 元	人民幣 34,050,000 元	—	60%	—	60%	軟件開發
山東浪潮金融軟件信息有限公司	內資有限 責任公司	中國	注資	人民幣 35,000,000 元	人民幣 35,000,000 元	—	85.7%	—	85.7%	軟件開發
浪潮全球服務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塞舌爾共和國	普通股	—	—	—	100%	—	100%	提供其他 軟件開發服務
濟南浪潮銘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內資有限 責任公司	中國	注資	人民幣 200,000,000 元	人民幣 200,000,000 元	—	100%	—	100%	持有投資物業
浪潮天元通信信息系統有限公司	中外合資企業	中國	注資	人民幣 50,000,000 元	人民幣 50,000,000 元	—	100%	—	100%	軟件開發
北京市天元網絡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有限 責任公司	中國	注資	人民幣 66,750,000 元	人民幣 66,750,000 元	—	100%	—	100%	軟件開發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上表載列本公司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主要影響本集團年內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主要部分。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導致內容過於冗長。

概無附屬公司於年內及年末發行任何債券。

43.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權益	786,948	791,650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額	839,436	800,437
其他流動資產	—	160
銀行結餘	4,476	331
	<u>843,912</u>	<u>800,928</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11,029	9,050
應付附屬公司款額	112,761	106,211
	<u>123,790</u>	<u>115,261</u>
流動資產淨額	<u>720,122</u>	<u>685,66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07,070</u>	<u>1,477,317</u>
股本及儲備		
股本(附註32)	11,389	11,389
儲備	1,495,681	1,465,928
權益總額	<u>1,507,070</u>	<u>1,477,317</u>



43.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財務狀況表(續)

本公司的資本及儲備變動

	股本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1,389	1,531,119	1,542,508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29,949)	(29,949)
已付股息	—	(45,557)	(45,557)
確認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之款項(附註33)	—	10,315	10,31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89	1,465,928	1,477,317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34,552	34,552
確認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之款項(附註33)	—	(4,799)	(4,79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389</u>	<u>1,495,681</u>	<u>1,507,070</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業績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1,163,170	1,965,150	2,442,616	2,897,694	2,556,750
除稅前溢利(虧損)	87,737	184,164	363,119	192,834	(149,008)
所得稅開支	(27,163)	(23,267)	(18,672)	(1,933)	(17,49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 年內溢利(虧損)	60,574	160,897	344,447	190,901	(166,504)
已終止業務					
來自已終止業務的年內溢利	—	—	—	—	—
年內溢利(虧損)	60,574	160,897	344,447	190,901	(166,504)
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9,893	139,201	324,030	203,059	(157,044)
非控股權益	681	21,696	20,417	(12,158)	(9,460)
	60,574	160,897	344,447	190,901	(166,50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資產與負債					
總資產	2,658,157	3,861,005	3,681,696	4,057,848	4,158,269
總負債	(923,566)	(2,057,979)	(1,628,599)	(1,979,703)	(2,147,843)
	1,734,591	1,803,026	2,053,097	2,078,145	2,010,426
權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734,331	1,901,483	2,053,941	2,025,920	1,964,094
非控股權益	260	(98,457)	(844)	52,225	46,332
	1,734,591	1,803,026	2,053,097	2,078,145	2,010,426

inspur 浪潮

inspur 浪潮